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
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武汉水云景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2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雷贤忠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殷实

项目负责人：王丹华

报告编写人：熊冰清

建设单位：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	编制单位：	武汉水云景环境技术有限责
	责任公司		任公司
电话：	027-81811179	电话：	13476058234
传真：	/	传真：	/
邮编：	430200	邮编：	432200
地址：	武汉市江夏区文化大道侨亚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
	国际广场 24 楼		经济开发区巨龙大道 18 号
			卓尔优势企业总部基地三期
			A16 座 1-5 层

目录

目录	I
1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项目来源及情况介绍	1
1.3 验收项目来源	2
2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4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
2.4 其他相关文件	4
3 工程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1.1 地理位置	5
3.1.2 平面布置	7
3.2 建设内容	7
3.2.1 项目建设内容及工程组成	7
3.2.2 项目产品方案	14
3.2.3 主要生产设备	14
3.2.4 劳动定员与工作班制	15
3.3 主要原辅材料	15
3.4 水源及水平衡	17
3.5 生产工艺及污染源	19
3.5.1 养殖工艺	19
3.5.2 清粪工艺	20
3.6 项目变动情况	22
4 环境保护设施	25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25
4.1.1 废水	25
4.1.2 废气	31
4.1.3 噪声	36
4.1.4 固体废物	37
4.1.5 环境风险	38
4.1.6 地下水和土壤	39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1
4.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46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8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48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0
6 验收执行标准	53
6.1 验收评价指标	53
6.2 总量控制指标	57

7 验收监测内容.....	58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58
7.1.1 废气与环境空气.....	58
7.1.2 废水.....	58
7.1.3 厂界噪声.....	58
7.1.4 土壤及地下水监测.....	58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9
8.1 监测分析方法和检测仪器.....	59
8.2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62
9 验收监测结果.....	65
9.1 生产工况.....	65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65
9.2.1 废气.....	65
9.2.2 废水.....	69
9.2.3 噪声.....	70
9.2.4 地下水和土壤.....	71
9.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72
10 验收监测结论.....	73
10.1 验收监测结论.....	73
10.2 建议.....	74

附件：

- 1、委托书
- 2、建设项目环评批复
- 3、备案证
- 4、江夏区畜禽尸体无害化处理协议书
- 5、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 6、消纳协议
- 7、排污登记回执
- 8、验收监测报告
- 9、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10、油烟净化器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 11、验收组意见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 2、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 3、项目总平面布置示意图
- 4-1、项目雨污管网图
- 4-2、项目消纳范围图
- 5、项目监测采样点位图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信息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基本信息一览表

项目名称	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		
环评时间	2020 年 10 月 2023 年 1 月	开工时间	2022 年 5 月
竣工时间	2023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6 月-2023 年 12 月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区分局	审批时间	2020 年 10 月 14 日 2023 年 1 月 19 日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唯沃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审批文号	武环管[2020]84 号 武环江夏审[2023]3 号

1.2 项目来源及情况介绍

受非洲猪瘟影响，猪肉供应紧张，为响应国家产业政策，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30000 万元在武汉市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实施朱墩林场 9600 头能繁母猪多层式养殖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取得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并于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由于公司在国内大型养殖企业调研学习过程中发现多层养殖设施对于生猪养殖疫病防控要求较高，疫病防控难度大、成本高，遂于 2022 年 5 月决定将 6 栋多层式猪舍改为 6 栋单层猪舍实施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同时调整平面布置及环保措施，将猪舍恶臭由生物除臭塔净化后有组织排放改为除臭墙净化后无组织排放，清粪方式由机械干清粪改为重力式干清粪，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发生重大变动，重新报批环评，并于 2023 年 1 月取得“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

评批复。本次验收“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本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5 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1.3 验收项目来源

根据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23 年 10 月，武汉水云景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受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承担该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检查项目主体工程的建设情况；考查“三同时”制度的执行情况；调查项目工程在运营期间对环境影响报告书所提出的环保措施、设施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运营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影响以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提出补救和减缓措施；委托监测项目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是否符合国家允许的标准限值等，为工程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我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实地踏勘和相关资料的收集工作，结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调查工作的技术要求，于 2023 年 10 月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1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发布实施；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修订，2022 年 6 月 5 日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发布，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实施；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10 月 1 日发布实施；

(8) 生态环境部令 第 16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29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10) 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鄂政办函[2000]74 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武汉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类别和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级别规定有关问题的批复》；

(11) 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武政办[2019]12 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声环境质量功能区类别规定的通知》；

(12) 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武政办[2013]129 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武汉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类别规定的通知》；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发布施行；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区分局《关于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武环江夏审[2023]3 号）；

(2)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武汉唯沃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23 年 1 月）；

(3)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朱墩林场 9600 头能繁母猪多层式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武环管[2020]84 号）；

(4)《朱墩林场 9600 头能繁母猪多层式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2020 年 10 月）。

2.4 其他相关文件

(1)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武汉水云景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2023 年 10 月）；

(2)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验收检测报告》（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2023 年 11 月）；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位于武汉市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296436°，北纬 30.105076°，具体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环境状况示意图见附图 2，项目周边环境情况见下表，与环评相比无变化。

距离项目厂界最近敏感点为项目东北方向 210m 处金家边，距离污染源 230m，项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表3-1. 项目周边情况一览表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与厂界相对距离/m	与猪舍相对距离	户数/户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金家边	114°18'02.2533"	30°06'36.2496"	居民	二类区	NE	210m	230m	50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以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大屋柯	114°18'25.7945"	30°06'00.7642"	居民	二类区	SE	420m	440m	90 户	
	舒道士	114°18'36.9182"	30°06'27.0946"	居民	二类区	E	700m	750m	120 户	
	程家铺	114°18'50.9772"	30°06'46.0726"	居民	二类区	NE	1420m	1430m	30 户	
	高腊梅	114°18'44.7974"	30°07'04.2478"	居民	二类区	NE	1510m	1570m	45 户	
	艾孔钊	114°18'56.2301"	30°06'12.6599"	居民	二类区	E	1100m	1150m	95 户	
	夏礼记	114°18'47.2694"	30°05'45.9275"	居民	二类区	SE	1300m	1330m	80 户	
	五星村	114°18'24.5586"	30°05'35.9023"	居民	二类区	SE	1250m	1280m	80 户	
	邱灏操	114°18'16.9883"	30°05'25.2085"	居民	二类区	SE	1340m	1350m	15 户	
幸福村	114°19'12.7611"	30°05'54.8831"	居民	二类区	SE	1760m	1780m	100 户		

老屋操	114°18'44.7 2"	30°5'16.72"	居民	二类 区	SE	2030 m	2030 m	80 户
周李家	114°18'50.9 0"	30°5'14.65"	居民	二类 区	SE	2110 m	2110 m	95 户
新屋高	114°16'17.4 090"	30°05'04.22 09"	居民	二类 区	SW	2680 m	2680 m	20 户
老屋高	114°16'15.7 095"	30°05'09.56 82"	居民	二类 区	SW	2780 m	2780 m	20 户
将军畈	114°16'18.6 449"	30°05'30.28 81"	居民	二类 区	SW	2080 m	2080 m	20 户
新窑村	114°16'39.6 563"	30°05'52.07 61"	居民	二类 区	SW	1200 m	1200 m	150 户
柯庄	114°17'35.0 428"	30°05'28.68 40"	居民	二类 区	S	960m	980m	30 户
柯大仁	114°17'35.8 153"	30°05'19.52 73"	居民	二类 区	S	1270 m	1270 m	15 户
上马场村	114°16'58.1 185"	30°05'20.86 40"	居民	二类 区	SW	1610 m	1650 m	50 户
王家畈	114°17'14.3 405"	30°05'14.44 75"	居民	二类 区	SW	1600 m	1620 m	15 户
大李家	114°17'19.5 161"	30°05'09.50 14"	居民	二类 区	SW	1680 m	1680 m	10 户
艾心田	114°16'24.5 930"	30°07'27.23 27"	居民	二类 区	NW	2550 m	2570 m	30 户
大屋邱	114°17'04.6 073"	30°06'52.68 79"	居民	二类 区	NW	1050 m	1050 m	15 户
艾昌林	114°17'34.8 883"	30°06'42.66 46"	居民	二类 区	N	370m	370m	25 户
蔡家漈	114°17'31.4 122"	30°06'46.54 03"	居民	二类 区	N	500m	500m	50 户
王印孙	114°16'20.8 079"	30°06'36.04 91"	居民	二类 区	NW	1870 m	1870 m	10 户
张紫荆	114°16'43.3 642"	30°07'10.26 14"	居民	二类 区	NW	1800 m	1820 m	40 户
红灯村	114°17'57.8 309"	30°07'18.94 76"	居民	二类 区	N	1410 m	1430 m	60 户
徐方漈	114°17'23.0 695"	30°07'25.62 91"	居民	二类 区	N	910m	940m	15 户
大屋孙	114°18'41.2 440"	30°07'30.43 98"	居民	二类 区	NE	2080 m	2090 m	80 户
周李	114°18'12.5 079"	30°05'12.77 65"	居民	二类 区	SE	1600 m	1630 m	20 户

声环境	厂界外 200m 范围内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				
地表水	斧头湖	W	2.8km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 类标准
土壤	红线范围内永久基本农田		《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地下水	上层滞水含水层中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3.1.2 平面布置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根据生产流程情况及生猪养殖项目的特性要求，本着节约资金、土地、布置紧凑、合理利用的原则，既满足饲养工艺、防疫的要求进行场区布局。

项目占地面积 453336m²（680 亩）；用地整体呈不规则形。分娩繁殖猪舍设置于场地东部，育肥舍设置于场地北部，保育舍设置于场地南部；厂区设置 2 栋宿舍，分别位于东部猪舍东南侧及北部猪舍东南侧，食堂及消毒室、门卫及料塔仓库位于厂区东南角；污水处理设施及固废处理设施所在环保区位于厂区西部；病死猪冷库、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环保区；厂区净道、污道分别位于猪舍纵向排列的两边，避免物流与人流的交叉通行以及生猪与人的交叉感染。

项目占地范围外配套消纳区占地 3600 亩（新福村、新窑村）、场内可消纳面积 200 亩，合计消纳面积 3800 亩

项目总平面图布置与环评相比，主要变化为环保区取消分子膜发酵区建设，氧化塘位置由生产区调整至环保区、冷库位置调整至环保区路边，项目环评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1，实际总平面图见附图 3-2，废水资源化利用范围见附图 4。

3.2 建设内容

3.2.1 项目建设内容及工程组成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建设内容：项目占地面积 680 亩（453336 m²），新建

6 栋标准化单层猪舍（育肥猪舍 3 栋、分娩妊娠猪舍 2 栋、保育舍 1 栋）、2 栋宿舍楼、1 栋食堂及消毒室、1 套粪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深度处理系统）、恶臭处理系统、1 栋门卫间及附属设施（料塔仓库、动力中心、出猪房烘干房等）以及 1.8m 高约 2000m 彩钢板围挡和 2500 米绿色围栏等，存栏量 45000 头，预计年出栏育肥猪 5 万头、保育仔猪 2.5 万头。占地范围外配套种植消纳土地 3600 亩、场内可消纳土地约 200 亩，合计消纳面积 3800 亩。本项目总投资为 150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1500 万元。

实际建设内容：根据验收期间现场踏勘情况，项目实际占地面积 680 亩（453336 m²），新建 6 栋标准化单层猪舍（育肥猪舍 3 栋、分娩妊娠猪舍 2 栋、保育舍 1 栋）、2 栋宿舍楼、1 栋食堂及消毒室、1 套粪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深度处理系统）、恶臭处理系统、1 栋门卫间及附属设施（料塔仓库、动力中心、出猪房烘干房等）以及 1.8m 高约 2000m 彩钢板围挡和 2500 米绿色围栏等，存栏量 45000 头，预计年出栏育肥猪 5 万头、保育仔猪 2.5 万头。占地范围外配套种植消纳土地 3600 亩、场内可消纳土地约 200 亩，合计消纳面积 3800 亩。本项目总投资为 148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1300 万元。

项目验收前后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3-2。

表3-2. 项目环评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名称	单位	数据	备注	名称	单位	数据	
1	总占地面积	m ²	453336	680 亩	总占地面积	m ²	453336	无变化
2	总建筑面积	m ²	44714.46		总建筑面积	m ²	44714.46	无变化
2.1	生产区	m ²	42425.11		生产区	m ²	42425.11	无变化
2.1.1	育肥 1#猪舍	m ²	5686.93	1F,97.68m*58.22m*5m	育肥 1#猪舍	m ²	5686.93	无变化
2.1.2	育肥 2#猪舍	m ²	7057.28	1F,130.16m*54.22m*5m	育肥 2#猪舍	m ²	7057.28	无变化
2.1.3	育肥 3#猪舍	m ²	10140.58	1F,146.16m*58.22m*5m+32.48*50.22*5m	育肥 3#猪舍	m ²	10140.58	无变化
2.1.4	分娩妊娠 1#猪舍	m ²	6094.06	1F,170.13m*35.82m*5m	分娩妊娠 1#猪舍	m ²	6094.06	无变化
2.1.5	分娩妊娠 2#猪舍	m ²	6094.06	1F,170.13m*35.82m*5m	分娩妊娠 2#猪舍	m ²	6094.06	无变化
2.1.6	保育舍	m ²	7352.21	1F,146.4m*50.22m*5m	保育舍	m ²	7352.21	无变化
2.2	生产附属设施	m ²	1820.35		生产附属设施	m ²	1820.35	无变化
2.2.1	宿舍楼 1#	m ²	638.62	1F,41.74m*15.3m*5.4m	宿舍楼 1#	m ²	638.62	无变化
2.2.2	宿舍楼 2#	m ²	638.62	1F,41.74m*15.3m*5.4m	宿舍楼 2#	m ²	638.62	无变化
2.2.3	食堂及消毒室	m ²	196.06	1F,(20.24m*12.44m-7.74m*7.2m)*4.9m	食堂及消毒室	m ²	196.06	无变化
2.2.4	门卫间	m ²	47.05	1F,7.54m*6.24m*4.2m	门卫间	m ²	47.05	无变化
2.2.5	料塔仓库	m ²	704.60	料塔, 不计建筑面积	料塔仓库	m ²	704.60	无变化
2.2.6	动力中心	m ²	300	1F,30m*10m*4.8m	动力中心	m ²	300	无变化
2.2.7	出猪房烘干房	m ²	116.16	钢棚, 不计建筑面积	出猪房烘干房	m ²	116.16	无变化

序号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名称	单位	数据	备注	名称	单位	数据	
2.3	环保区	m ²	469	--	环保区	m ²	469	无变化
2.3.1	粪污水处理系统							
一、预处理系统								
(1)	格栅池	m ²	2.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4.8m ³ , 有效容积 3.6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格栅池	m ²	2.4	无变化
(2)	集水池	m ²	110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440m ³ , 有效容积 385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集水池	m ²	110	无变化
(3)	固液分离平台	m ²	49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0m ³ , 有效容积 0m ³	固液分离平台	m ²	49	无变化
(4)	调节池	m ²	66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330m ³ , 有效容积 297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调节池	m ²	66	无变化
(5)	混凝池 1	m ²	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20m ³ , 有效容积 18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混凝池 1	m ²	4	无变化
(6)	絮凝池 1	m ²	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20m ³ , 有效容积 18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絮凝池 1	m ²	4	无变化
(7)	初沉池	m ²	36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180m ³ , 有效容积 162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初沉池	m ²	36	无变化
(8)	中转池	m ²	16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80m ³ , 有效容积 72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中转池	m ²	16	无变化
二、生化处理系统								
(9)	UASB 厌氧罐	m ²	153.6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2066.39m ³ , 有效容积 2000.16m ³ , 搪瓷拼装罐	UASB 厌氧罐	m ²	153.64	无变化
(10)	AO 一体化池	m ²	820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4620.24m ³ , 有效容积	AO 一体化池	m ²	820	无变化

序号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名称	单位	数据	备注	名称	单位	数据	
				4235.22m ³ , 搪瓷拼装罐				
(11)	内罐	m ²	37.16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222.95m ³ , 有效容积 204.37m ³ , 焊接罐	内罐	m ²	37.16	无变化
(12)	二沉池	m ²	32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160m ³ , 有效容积 144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二沉池	m ²	32	无变化
三、深度处理系统								
(13)	反应池 1	m ²	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20m ³ , 有效容积 18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反应池 1	m ²	4	无变化
(14)	反应池 2	m ²	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20m ³ , 有效容积 18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反应池 2	m ²	4	无变化
(15)	延时反应池	m ²	12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60m ³ , 有效容积 54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延时反应池	m ²	12	无变化
(16)	混凝池 2	m ²	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20m ³ , 有效容积 18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混凝池 2	m ²	4	无变化
(17)	絮凝池 2	m ²	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20m ³ , 有效容积 18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絮凝池 2	m ²	4	无变化
(18)	终沉池	m ²	32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160m ³ , 有效容积 144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终沉池	m ²	32	无变化
(19)	污泥池	m ²	2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120m ³ , 有效容积 108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污泥池	m ²	24	无变化
(20)	消毒池	m ²	1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70m ³ , 有效容积 63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消毒池	m ²	14	无变化
(21)	清水池	m ²	14	不计建筑面积, 容积 70m ³ , 有效容积 63m ³ , 地下式钢砼结构	清水池	m ²	14	无变化

序号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名称	单位	数据	备注	名称	单位	数据	
				地下式钢砼结构				
四、配套设施								
(22)	氧化塘	m ³	3600	不计建筑面积, 有效容积 3600m ³	氧化塘	m ³	6000	位置调整, 规模变大
(23)	加药池	m ²	1	不计建筑面积, , 地上式钢砼结构	加药池	m ²	1	无变化
(24)	风机房	m ²	42	砖混	风机房	m ²	42	无变化
(25)	配药房	m ²	44	砖混	配药房	m ²	44	无变化
(26)	储药间	m ²	12	砖混	储药间	m ²	12	无变化
(27)	中控房	m ²	9	砖混	中控房	m ²	9	无变化
(28)	化验室	m ²	12	砖混	化验室	m ²	12	无变化
(29)	休息间 1 (带洗手间)	m ²	10.5	砖混	休息间 1 (带洗手间)	m ²	10.5	无变化
(30)	休息间 2 (带洗手间)	m ²	10.5	砖混	休息间 2 (带洗手间)	m ²	10.5	无变化
2.3.3	雨污分流配套							
(1)	废水输送主管网	m	7000	管径 110mmPE	废水输送主管网	m	7000	无变化
(2)	初期雨水池	m ³	15		初期雨水池	m ³	15	无变化
(3)	场内雨水管网	m	3500	DN400PE 管	场内雨水管网	m	3500	无变化
(4)	场内污水管网				场内污水管网			无变化
2.3.4	消纳面积	m ²	2533346	3800 亩, 占地范围外 3600 亩、占地范围内 200	消纳面积	m ²	2533346	无变化

序号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名称	单位	数据	备注	名称	单位	数据	
				亩，主要种植人工林、旱作物				
2.3.5	危废暂存间	m ²	5		危废暂存间	m ²	5	无变化
2.3.6	粪肥车间	m ²	300	10*30	粪肥车间	m ²	300	无变化
2.3.7	分子膜发酵区	m ²	806.4	3套容积均为450m ³ ，每套长32米、宽8.4米	/	/	/	取消建设，外委处理
2.3.8	事故应急池	m ³	600		事故应急池	m ³	600	/
2.3.9	冷库	m ²	24	2个面积12m ² 冷库、容积共计30m ³	冷库	m ²	18	建设一个，位置调整

3.2.2 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设计产能年出栏商品育肥猪 5 万头、保育仔猪 2.5 万头，与环评设计规模一致；项目设计生产有机肥 6000t/a，实际不进行有机肥生产，沼渣和干粪委外处理。项目设计生猪存栏规模同环评一致，现状项目产品情况见下表。

表3-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环评产品方案				现状情况			
	猪种类	设计最大存栏量(头)	年出栏(头/a)	生产有机肥(t/a)	猪种类	存栏量(头)	年出栏(头/a)	生产有机肥(t/a)
1	母猪	3000	育肥猪 50000 保育仔猪 25000	6000	母猪(含后备母猪258头)	2561	/	/
2	哺乳仔猪	6400			哺乳仔猪	1612		
3	保育仔猪	16000			保育仔猪	5699		
4	育肥猪	19600			育肥猪	5447		
5	存栏量合计	45000			存栏量合计	15319		

注：项目 6 月开始进猪，目前暂无出栏量。按体重将猪只全部折算为育肥猪，环评存栏量为 35286 头，实际存栏量为 16274 头，即现状生产负荷为 46%。

3.2.3 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设备主要为生产设备、生产辅助设备及附属设备，所有猪舍均采用全自动上料、全自动饮水、全自动温控、全自动清粪设施，设备如下表。

表3-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自动供料系统	套	6	6	无变化
1.1	育肥舍	套	3	3	无变化
1.2	分娩妊娠舍	套	2	2	无变化
1.3	保育舍	套	1	1	无变化
2	产床限位栏	套	4800	4800	无变化
2.1	产床	套	800	800	无变化
2.2	限位栏	套	3400	3400	无变化
2.3	大栏	套	1600	1600	无变化

3	风机	套	312	312	无变化
4	水帘	m ²	4200	4200	无变化
5	食槽	套	8800	8800	无变化
6	烘干设备	项	1	1	无变化
6.1	高压清洗机	套	1	1	无变化
6.2	烘干设备	套	2	2	无变化
7	智能化管理系统	项	1	1	无变化
7.1	监控系统	套	1	1	无变化
7.2	环控系统	套	1	1	无变化
7.3	自动饲喂系统	套	1	1	无变化
7.4	数字猪场	套	1	1	无变化
8	发电机	套	2	2	无变化
9	人工授精设备	套	2	2	无变化
10	兽医诊断设备	套	2	2	无变化
11	环保工程设备	套	1	1	无变化
11.1	污水处理设备	套	1	1	无变化
11.2	除臭设施	套	1	1	无变化
11.3	膜发酵系统设备	套	3	/	取消
11.4	沼气净化设备	套	1	1	无变化

3.2.4 劳动定员与工作班制

项目实行厂长负责制管理模式，员工 80 人，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65 天，实际劳动定员与工作制度与环评一致。

3.3 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生猪饲料全部为外购成品饲料，不在场内进行加工，由汽车运至场区料塔，再由自动投料系统分配至各个猪舍车间，由定量投料设备控制供给量，项目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3-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规格、组分	用量定额	环评年用量 (t/a)	实际年用量 (t/a)	备注
1	原料	饲料	袋装	母猪 2.5kg/头/天	2737.5	2337	外购成品饲料,由 供应商陆路运输 至厂区后直接卸 入饲料塔,与环评 一致
				育肥猪 3kg/头/ 天	21462	5964	
				保育仔猪 1kg/头/ /天	5840	2080	
2	辅	消毒	84 消毒液	20L/d	7.3m ³	7.3m ³	按需运入场区

	料	剂					
3		烟熏剂	三氯异氰脲酸, 250g/袋	8.3kg/次,每月一次	0.1	0.1	按一次需求购入场区,药品储存室暂存,与环评一致
4		除臭剂	生物除臭 EM 菌种、植物除臭剂	/	2	2	外购,与环评一致
5		堆肥掺和料	主要为粉碎后的农作物秸秆、锯末等,为颗粒状	/	219	/	取消
6		发酵菌种	堆肥用发酵菌种	/	0.17	/	取消
7		脱硫剂	硫化铁	/	0.9	0.9	外购,与环评一致
8		生物除臭填料	蜂窝状填料 T2.0,共聚 PP 高分子材料	厚度大小 1*450mm,长度大小 4.2*2m,高 2.4m	504m ³	504m ³	每五年由厂家更换一次,与环评一致
9		柴油	柴油	/	0.166	0.166	外购,与环评一致
10		石灰	工业级	300kg/d	109.5	109.5	外购,与环评一致
11		PAC	工业级	60kg/d	21.9	21.9	外购,与环评一致
12		阴离子 PAM	工业级	10kg/d	3.65	3.65	外购,与环评一致
13		阳离子 PAM	工业级	4.4kg/d	1.606	1.606	外购,与环评一致
14		硫酸亚铁	工业级	25kg/d	9.125	9.125	外购,与环评一致
15		双氧水	工业级	12.5kg/d	4.5625	4.5625	外购,与环评一致
16		次氯酸钠	工业级	5kg/d	1.825	1.825	外购,与环评一致
17		R134a	400kg/400L	/	400kg	400kg	外购,与环评一致
18	药品	外用 药	碘酒等外用药	/	若干瓶	若干瓶	外购,猪舍配套药品柜避光保存,有温度要求的冰箱保存
19		口服 药	兽用防疫及常见病口服药	/	若干箱	若干箱	
20		注射 药	疫苗及注射用药	/	/	/	全进全出式饲养,防疫时间较集中,外协处理,少量注射药品存放

3.4 水源及水平衡

(1) 水源

项目用水包括猪只饮用水、猪舍冲洗水、猪舍水帘用水、消毒用水、粪肥车间除臭系统用水等、办公生活用水、餐饮用水，均由市政自来水供应。

(2) 给排水

养殖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污水管网分开设计。雨水管沟布置：生产区沿猪舍布置的雨水沟收集厂区雨水后由地势高处向地势低处区域汇流，最终进入周边沟渠，环保区沿环保设施布置雨水沟收集雨水后汇入周边沟渠。项目废水分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主要为猪只排放的尿液、猪舍及猪舍冲洗废水。项目废水进入环保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现状水平衡见下表。

表3-1. 项目水平衡表（现状）

类别	m ³ /d				m ³ /a				备注
	日新鲜水用水量	日损耗量	日废水量		年新鲜水用水	年损耗量	年废水量		
			最大产生量	土地消纳			产生量	土地消纳	
猪只饮水	71.3	28.26	43.04		26024.5	10316.11	15708.39		排放尿液及进入粪污水处理系统的粪便含水量
猪舍冲洗	77.74	11.66	66.08		453.35	68	385.35		自来水
猪舍水帘	6	6	0	124.42	1080	1080	0	21678.24	自来水
猪舍除臭系统	10	10	0		3650	3650	0		自来水
环保区除臭系统	1.5	1.5	0		547.5	547.5	0		自来水
消毒	4	4	0		1460	1460	0		自来水
办公生活	12	1.8	10.2		4380	657	3723		自来水
餐饮	6	0.9	5.1		2190	328.5	1861.5		自来水

初期雨水	11.8 (雨水)	0	11.8 (雨水)	11.8 (雨水)	1298 (雨水)	0	1298 (雨水)	1298 (雨水)	雨水
合计	200.34	64.12	136.22	136.22	41083.3 5	18107.11	22976.2 4	22976.2 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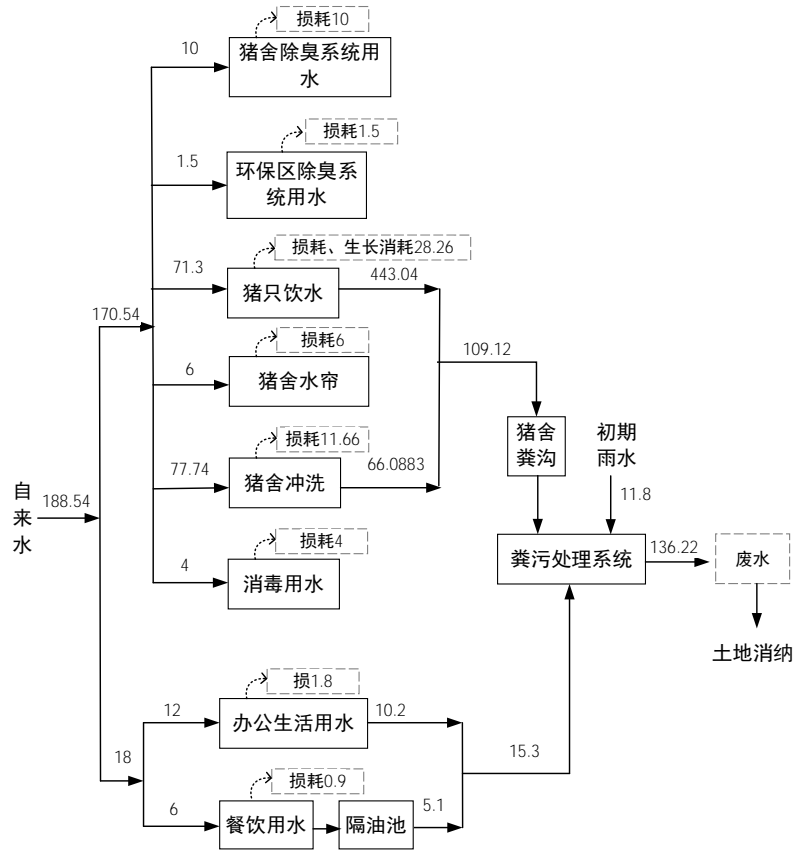


图3-1. 项目现状水平衡图 (m³/d)

项目目前生猪养殖规模未达到设计规模，根据企业提供用水资料结合设计规模测算满负荷时，项目最大日废水量为 197.44m³/d、年废水量为 45050.03m³/a，项目满负荷时水平衡见下表。

表3-2. 项目水平衡表 (满负荷时)

类别	m³/d				m³/a				备注
	日新鲜水用水量	日损耗量	日废水量		年新鲜水用水	年损耗量	年废水量		
			最大产生量	土地消纳			产生量	土地消纳	
猪只饮水	186	82.49	103.51	185.64	67890	30110.06	37779.9 4	43752.0 3	排放尿液及进入粪污水处理系统的

									粪便含水量
猪舍冲洗	78.62	11.79	66.83		455.99	68.4	387.59		自来水
猪舍水帘	6	6	0		1080	1080	0		自来水
猪舍除臭系统	10	10	0		3650	3650	0		自来水
环保区除臭系统	1.5	1.5	0		547.5	547.5	0		自来水
消毒	4	4	0		1460	1460	0		自来水
办公生活	12	1.8	10.2		4380	657	3723		自来水
餐饮	6	0.9	5.1		2190	328.5	1861.5		自来水
初期雨水	11.8 (雨水)	0	11.8 (雨水)	11.8 (雨水)	1298 (雨水)	0	1298 (雨水)	1298 (雨水)	雨水
合计	315.92	118.48	197.44	197.44	82951.4 9	37901.46	45050.0 3	45050.0 3	/

3.5 生产工艺及污染源

3.5.1 养殖工艺

本项目整条养猪生产线，包括配种、妊娠、分娩、保育、育肥等整个出生和生长过程。项目采用“五段三点式”饲养工艺。

五段分别为：空怀母猪配种阶段、妊娠母猪分娩哺育阶段、仔猪断乳保育阶段、幼猪生长育成阶段、生长猪育肥阶段，每个生产阶段上下衔接，能最大限度地满足各阶段生猪生长发育对饲养和环境条件的要求，充分发挥其生长潜力，提高养猪效益。

配种妊娠（单栏）→分娩→保育→生长1→生长2→育肥

配种阶段（配怀舍）——全漏缝分栏平养；

妊娠阶段（配怀舍）——单栏限位饲养；

乳猪阶段（分娩舍）——母猪全漏缝限位，笼养，乳猪漏缝平养；

保育阶段（保育舍）——地暖全漏缝分栏平养；

育肥阶段（育肥舍）——全漏缝分栏平养；

三点式饲养工艺指：将母猪、断奶保育猪和生长育肥猪分开饲养。

(1) 人工配种

项目在定位舍进行人工配种，主要流程为：外购公猪分装精液→人工授精。外购公猪分装精液恒温箱存放，保存温度为 17 摄氏度，保存时间为 3 天。授精过程采用全人工的方式，使用储精袋、输精管按照公司规定的母猪人工授精流程授精。母猪授精 2 周后查情，若仍可发情则重复授精过程，若不可发情则再过 2 周后使用便携式 B 超验孕，若怀孕失败则重新进入人工授精流程。

(2) 妊娠及哺乳

母猪怀孕 114 天左右即从配怀舍定位栏转移至分娩舍的产床，母猪产下仔猪后，切断脐带，用碘酒消毒处理。仔猪出生后记录仔猪出生的时间、状态，开启产床仔猪区域保温灯，分娩期间收集的分娩胎衣及死胎送至冷库保存。每日进行 2 次仔猪健康检查，观察是否有拒食、腹泻、跛行或精神不振等现象，如需进行治疗，立即作上标记，由兽医接手治疗。仔猪哺乳期为 28 天，28 天后仔猪按照出生日期转入保育舍群养大栏。

(3) 保育及育肥

转入保育舍的仔猪按照个体大小及体质好坏分群入栏，入栏后根据猪有定点采食、排粪尿、睡觉的习性，调教仔猪使仔猪在靠近料槽侧躺卧，在排泄区排泄，采用仔猪入栏前期排泄区堆放少量粪便并保持躺卧区清洁卫生的方式，诱导仔猪到排泄区排泄。观察仔猪的跑动、鸣叫情况及采食排泄情况，及时发现病猪并及时隔离治疗。仔猪是病死猪主要来源，科学饲养的仔猪存活率在 95% 以上。

保育舍饲养至 70 日龄后即转入育肥舍饲养，168 日龄出栏、仔猪 28 日龄出栏。

3.5.2 清粪工艺

本项目采用重力式干清粪工艺：猪生活在漏缝地板上，猪舍内产生的猪粪由猪的踩踏及重力作用离开猪舍进入猪舍底部的粪污储存池，因重力作用由两侧排至排粪渠，排粪渠设置为两端高一端低的倾斜结构，排粪塞位于排粪渠中间。粪污储存池使用尿封，不注入清水，也不将清水用于圈舍粪尿日常清理。项目猪舍底部粪污储存池的高度约 0.5m，长宽与猪舍底部面积一致，每个猪舍均设置 1 个排粪渠，每个排粪渠（宽 24cm）对应设置一个排粪塞，当粪污存储到一定量

后将粪塞拔起，排粪渠纵向及横向坡度均为千分之五，粪尿通过虹吸原理由排粪塞排出，通过存储池底部的密闭排污管自流送至污水处理站的格栅池进行粪污处理。

在上一批次猪舍粪污清理工作完成后无间歇进行下一批次粪污清理（即排粪塞拔出）工作，保证粪污及时清理，日产日清。本项目采用的清粪工艺日常清理不需使用清水，废水产生量较小，劳动强度小，管理难度低。

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规模化养殖场采用的清粪方式主要有水冲粪、水泡粪和干清粪三种方式。又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养殖场清粪工艺问题的复函》（环办函[2015]425号），依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643号）、《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497-2009）、《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NY/T1168-2006）、《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81-2001）等法规、法律，环境保护部认为：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养殖场所采用清粪工艺不将清水用于圈舍粪尿日常清理，粪尿产生即依靠重力离开猪舍进入储存池，大大减少了粪污产生量并实现粪尿及时清理。据此环境保护部认为该清粪工艺具备干清粪工艺基本特征，符合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本项目亦不将清水用于圈舍粪尿日常清理，只在整批出栏时进行一次圈舍冲洗；项目粪尿产生后依靠重力离开猪舍进入猪舍底部粪污储存池然后立即进行干湿固液分离，分离固体用于堆肥、液体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进行土地消纳，没有混合排出，与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清粪工艺相同。因此，本项目清粪工艺具备干清粪工艺特征，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猪舍采用饲养空间通风及地沟通风结合的方式，猪舍饲养区通风主要结合湿帘及加温设备控制猪舍内部的温度、湿度，更换新鲜空气，采取水平通风和垂直通风相结合的方式。

猪舍正压垂直通风就是在猪舍顶部设进风口安装通风机械，风从顶部纵向进入猪舍。负压垂直通风是通过抽风设备将猪舍内的空气抽出形成负压将外面的空气在大气压的作用下通过顶部的进风口垂直进入舍内。猪场根据季节的改变转换不同的通风模式。夏季选择水平通风而春秋冬季季节转换成垂直通风。白天炎热时用水平通风，晚上降温转为垂直通风。猪场安装现代化的通风设备，得到的效果

会更好。

采取横向引风通风的方式通风，新鲜空气从湿帘侧进入，另一侧引出，通过除臭墙后排出，无组织排放。

项目采取科学设计日粮、保持饲养空间清洁的方式从源头减少恶臭气体的产生，同时在粪沟中添加生物菌剂减少恶臭产生。

3.6 项目变动情况

表 3-3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内容	变动情况	变动说明	
性质	新建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	新建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	未变动	/	
规模	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 6 栋猪舍及配套 设施	主要建设 6 栋猪舍及配套 设施	未变动	/
	产品规模	年繁育肥猪 50000 头 保育仔猪 25000 头 有机肥 6000 吨	年繁育肥猪 50000 头 保育仔猪 25000 头	不生产有机肥，沼渣 干粪委外处理，不属 于重大变动	公司决策 调整，取消 分子膜发 酵区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占地面积 680 亩（453336 m ² ）	占地面积 680 亩(453336 m ²)	未变动	/
地点	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	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	未变动	/	
工艺	养殖工艺	“五段式”饲养工艺	“五段式”饲养工艺	未变动	/
	清粪工艺	重力式干清粪	重力式干清粪	未变动	/
环保措施	废气	猪舍优化布局、科学喂养， 采用环境调控式全密闭猪 舍	猪舍优化布局、科学喂养， 采用环境调控式全密闭猪 舍	未变动	/
		猪舍设置除臭墙除臭（夏 季还使用水帘）	猪舍设置除臭墙除臭（夏 季还使用水帘）	未变动	/
		沼气产生时使用沼气柜自 带脱硫装置脱硫	沼气产生时使用沼气柜自带 脱硫装置脱硫	未变动	/
		粪肥车间全密闭，污水预 处理设施（格栅池、集水 池、调节池、混凝池、絮 凝池、初沉池和中转池） 加盖，风机负压收集， 生物除臭塔，15m 高排 气筒 DA001 排放	粪肥车间全密闭，污水预 处理设施（格栅池、集水 池、调节池、混凝池、絮 凝池、初沉池和中转池） 加盖，风 机负压收集， 生物除臭塔，15m 高排 气筒 DA001 排放	未变动	/
		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后	未变动	/

	后通过屋顶烟囱排放	通过屋顶烟囱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粪污水处理系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粪污水处理系统	未变动	
	雨污分流，雨水用带盖板的地表雨水沟收集，初期雨水收集池；污水采用地下 PVC 暗管收集	雨污分流，雨水用带盖板的地表雨水沟收集，初期雨水收集池；污水采用地下 PVC 暗管收集	未变动	/
	项目采取“干清粪”清粪方式，粪污水经粪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尾水进行土地消纳	项目采取“干清粪”清粪方式，粪污水经粪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尾水进行土地消纳	粪污水处理系统规模不变，氧化塘位置调整、容量增大，不属于重大变动	氧化塘由生产区调整至环保区更有利于生物疫病防控
噪声	厂房隔声、种植树木、选用低噪声设备等	厂房隔声、种植树木、选用低噪声设备等	未变动	/
固废	生活垃圾、一般养殖废弃物垃圾桶收集后交由换位清运	生活垃圾、一般养殖废弃物垃圾桶收集后交由换位清运	未变动	/
	危险废物暂存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暂存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未变动	
	病死猪及胎衣冷库暂存后交由江夏区畜禽养殖动物尸体集中处置中心处置	病死猪及胎衣冷库暂存后交由江夏区畜禽养殖动物尸体集中处置中心处置	冷库位置调整，面积减小	公司决策调整
	粪便、污泥粪肥车间收集，分子膜发酵区发酵生产有机肥	粪便、污泥粪肥车间收集，直接外售	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不属于重大变动	公司决策调整
地下水、土壤	堆肥车间、危废暂存间、粪污水处理系统各反应池等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	堆肥车间、危废暂存间、粪污水处理系统各反应池等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	未变动	/
风险应急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设置地下水常观井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设置地下水常观井	未变动	/

对照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变动情况未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均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项目 3-4 变动情况分析表

序号	清单内容	项目情况	是否为重大变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变化	否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未变化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未变化	否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化	否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未变化	否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变化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否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系统。

项目雨水管沟布置：雨水管沟沿地块道路及地势布置，由地势高处向地势低处区域汇流，最终进入周边沟渠。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猪只排放的尿液、猪舍及猪舍冲洗废水。项目废水中主要污染因子包括 COD、BOD₅、SS、氨氮、TP 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生产废水一同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旱地灌溉，资源化利用不外排，项目灌溉消纳协议见附件 6。

项目废水产生排放情况详见表 4-1，主要废水处理设施照片见图 4-1，废水治理工艺流程图见 4-2，项目雨污管网图、消纳管网图见附图 4。

表 4-1 项目废水产生排放情况

序号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资源利用量(折算为满负荷)	治理设施	去向
1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工作人员、猪只粪尿、猪舍冲洗废水	COD、BOD ₅ 、SS、氨氮、TP 等	间歇性	45050.03m ³ /a (含初期雨水 1298m ³ /a)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初期雨水一起进入粪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生化处理+深度处理+氧化塘暂存)，污水处理系统设计规模 500m ³ /d	用于周边林地和旱地灌溉，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图 4-1 项目废水处理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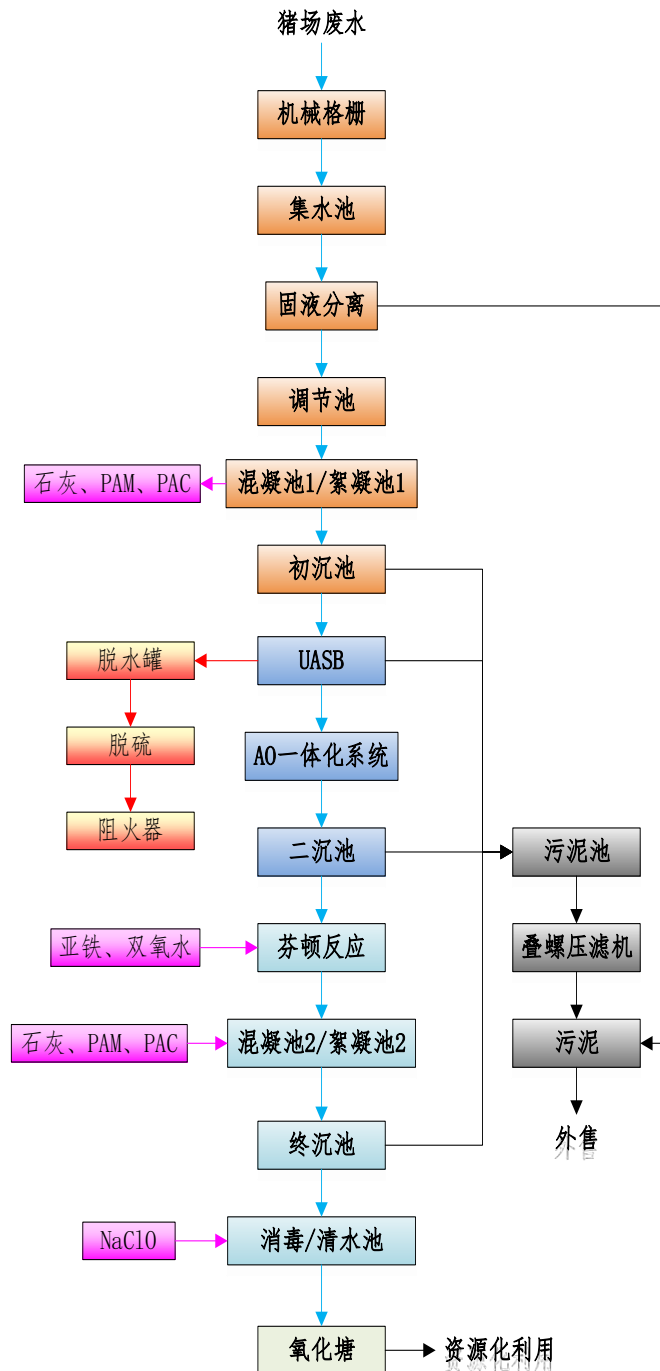


图 4-2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项目粪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规模为 500m³/d，主体工艺为：预处理+生化处理+深度处理，预处理系统为：格栅+集水池+固液分离+调节池+絮凝初沉工艺；生化处理系统为：UASB+ A/O 一体化池+二沉池工艺；深度处理系统为芬顿反应+絮凝终沉+消毒工艺；处理后废水由氧化塘暂存后用于土地消纳。

1、预处理系统

(1) 格栅

功能说明：用于隔除水中较大杂物，包括针头、针管、手套等物质，减少水

泵与其他设施的磨损与堵塞。

(2) 集水池

功能说明：污水经格栅后大的杂物已经去除，在集水池进行收集，池体设计减速搅拌，防止粪便沉底。污水通过提升泵送至固液分离机进行固液分离将大颗粒悬浮固体去除。

(3) 固液分离

功能说明：将易于分离的大颗粒粪便、饲料、纤维等分离出去。

(4) 调节池

功能说明：将污水导入调节池进行均和调节处理，均化水量和水质，为后续水处理系统提供稳定和可操作条件。

(5) 絮凝初沉

功能说明：通过固液分离后仍有大量细小颗粒难以分离，为保证后续 UASB 的进水颗粒浓度，同时降低后续工艺的处理难度，需要前置絮凝初沉，将污水中大量的 SS 通过絮凝成团后再分离，同时通过前置加药可去除污水中一部分磷，能够大大降低厌氧后管道结晶等风险。

2、生化处理系统

(1) UASB 厌氧罐

功能说明：UASB 厌氧反应器是污水预处理后的第一个主体工艺，可通过厌氧发酵作用将污水中过量的有机物大幅度去除，并且具备节省占地，处理高效等优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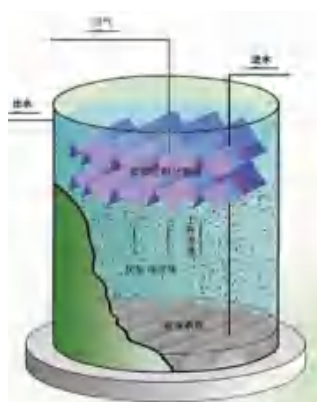


图 4-3 厌氧罐结构图

污水由 UASB 厌氧反应器底部进入，自下而上通过 UASB 厌氧反应器。反应器

底部有一个高浓度、高活性的污泥床，污水中的大部分有机污染物在此间经过厌氧发酵降解为甲烷和二氧化碳。因水流和气泡的搅动，污泥床之上有一个污泥悬浮层。反应器上部设有三相分离器，用以分离消化气、消化液和污泥颗粒。消化气自反应器顶部导出加以利用，污泥颗粒自动滑落沉降至反应器底部的污泥床，消化液从澄清区出水。

厌氧处理过程：污染物厌氧分解的全过程依据微生物生理类群的代谢可分为3个阶段。第1阶段为水解发酵阶段，在此阶段通过兼性水解发酵细菌（产酸菌）的代谢活动，将复杂有机物——碳水化合物、蛋白质和脂类等发酵成为有机酸、醇类、二氧化碳、氢气、氨气等。第2阶段为产氢产乙酸阶段，通过专性厌氧的产氢产乙酸细菌的生理活动，将第1阶段细菌的代谢产物——丙酸及其他脂肪酸、醇类和某些芳香族酸转化为乙酸、二氧化碳和氢气。第3阶段为产甲烷阶段，由产甲烷菌利用第1、第2阶段产生的乙酸、二氧化碳和氢气为主要基质（还有甲酸、甲醇及甲胺）最终转化为甲烷和二氧化碳。

厌氧产生沼气可通过沼气柜收集，再经脱硫脱湿后放空燃烧。

（2）AO一体化生化池

功能说明：经过厌氧处理后，有机物得到较大的去除，但氨氮会随着有机氮的释放而有所升高，因此，必须进行进一步的生化处理。本工艺结合现场条件设计，为节省占地空间，本方案设计生化池采用一体化系统，将缺氧、好氧、泥水分离等不同处理功能的单元集中于同一反应池中，一般可分为生物磷区、气提区、曝气区、沉淀区。其主要通过大比例循环、空气推流、精准曝气技术，实现废水的高效处理。

工艺去除 COD 的理论基础和传统的好氧活性污泥反应的理论基础基本相同，都是微生物群体利用水中的溶解氧，降解水中的有机物来提供自身能量并进行繁殖，从而使污水得到净化的过程。但脱氮则是以短程硝化反硝化为主，相比全程硝化反硝化，短程硝化中亚硝化微生物将 $\text{NH}_4^+\text{-N}$ 转化为 $\text{NO}_2^-\text{-N}$ ，随即由反硝化微生物直接进行反硝化反应，将 $\text{NO}_2^-\text{-N}$ 还原为 N_2 释放，整个生物脱氮过程比全程硝化历时要短得多且节省了能耗，加大了脱氮效率。

全程反硝化和短程反硝化过程简图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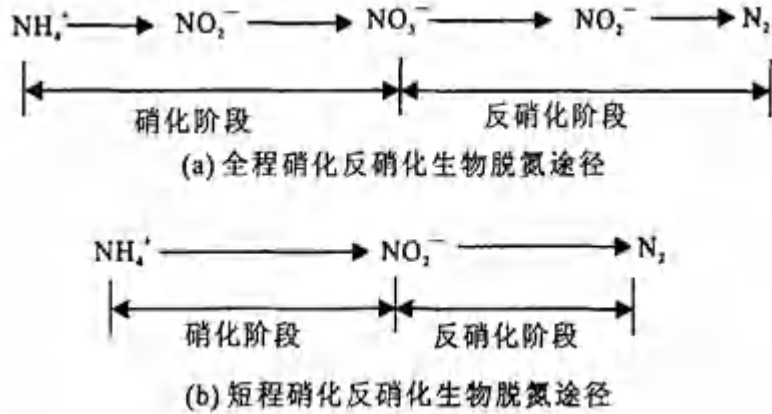


图 4-4 脱氮途径机理图

厌氧出水进入一体化系统后，在进水区与大比倍回流的混合液（已处理的污水）迅速混合均匀后，循环进入低氧曝气区进行处理，控制较低的溶解氧浓度，使得厌氧、好氧和兼氧微生物在同一系统中同时共存，完成对 COD、氨氮、总氮等污染物的同步降解，出水则进入后续的污水处理单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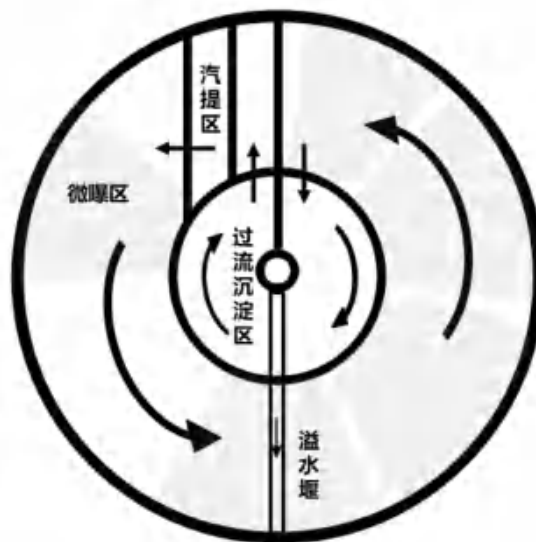


图 4-5 AO 一体化工艺示意图

3、深度处理系统

(1) 芬顿反应

功能说明：本工艺采用芬顿氧化法是偏酸性条件下， H_2O_2 在 Fe^{2+} 存在下生成强氧化能力的羟基自由基($\cdot\text{OH}$)，并间接产生其它的活性氧化物，以实现对有机的氧化降解，其氧化过程为链式反应。其中以 $\cdot\text{OH}$ 产生为链的开始，而其他活性氧和反应中间体构成了链的节点，各活性氧被消耗，反应链终止。其反应

机理较为复杂，氧化能力较高，能把有机分子矿化为 CO_2 和 H_2O 等无机物，达到彻底降解有机物，脱除污水色度的目的。

(2) 絮凝沉淀

功能说明：经过生化处理后的出水中含有大量的死亡脱落的细菌，需向污水中投加化学药剂，将小 SS 絮体形成大颗粒的矾花，达到重力沉淀的目的。又由于养猪污水中含有的磷化物较高，根据生物新陈代谢的营养配比 $\text{C:N:P}=100:5:1$ 可以看出生物的总磷去除率非常低，所以这类污水往往存在磷超标。

最有效的除磷方式是沉淀法，向水中投加除磷剂，在一定的 pH 条件下，除磷剂会与磷酸根形成沉淀，在碱性条件下会在水中沉淀。这时再向水中投加 PAM 絮凝剂可以让沉淀形成大颗粒的矾花，易于沉淀去除。

通过化学反应生成的絮凝体，在终沉池经过重力沉降，挡板反射等落入池体底部，最后通过污泥泵抽至污泥池。

(3) 消毒

在经过前段的生化处理后，还需在末端消毒池中投加次氯酸钠进行消毒处理，去除水中的大肠菌群等病菌。

4、氧化塘

氧化塘主要用于储存厂区污水处理后的终水，一方面可降低由于极端条件下系统不稳定导致最终排水不稳定，另一方面可进一步降解去除出水的 SS 和氮磷等污染物浓度。

(2) 固体成分处理工艺

卸料口卸出的固态粪便直接在封闭式粪肥车间暂存后外售给武汉碧优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原料生产有机肥。

4.1.2 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猪舍、粪污水处理系统、粪肥车间产生的恶臭气体、沼气燃烧废气、运输车辆尾气及扬尘、食堂油烟。

根据调查，项目采取的恶臭控制措施如下：

(1) 合理规划与猪舍设计

项目生产区与环保区之间有一定距离，并设置围墙与树林隔离带。

猪舍设计为仅留出入口的门，猪舍在密闭的情况下，猪舍内部的温度由自动

温控系统（温度探头，自动启动的通风及湿帘降温系统）控制在 20 摄氏度左右，有效的抑制了厌氧菌的活动，减少了残留的污物在高温条件下迅速厌氧发酵而产生的恶臭气体；设置通风口、鼓风机等换气设备，定期进行通风换气，加快排出有害气体。

湿帘降温系统的降温过程是在其核心纸垫内完成的，在波纹状的纤维表面有层薄薄的水膜，当室外干热空气被风机抽吸穿过纸内时，水膜上的水会吸收空气的热量进而蒸发成蒸气，这样经过处理后的凉爽湿润的空气就进入室内了，此时的室内即能马上达到降 5-10 度以上的效果。

猪舍使用漏缝地板，保证粪便冷却，并尽快从猪舍内清粪。

采用“重力式干清粪”方式清理粪污，通过封闭管道运输至粪污水处理设施，减少臭气向外扩散。

（2）饲养工艺

①选择分区饲养，控制养殖密度，并采用节水型饮水器；

②合理使用饲料添加剂，如 EM 菌液等。中国农业大学经过对上百万只鸡、上万头猪与牛以及其它动物进行 EM 产品的养殖实验，充分证明 EM 产品在促进生长、防病抗病、提高成活率、除臭杀菌去病毒、改善品质、生产无公害产品等方面有明显的作⽤。EM 进入动物消化道内仍可大量生长繁殖，在动物肠道内形成一个动物营养生产厂，不但可以为宿主动物生长提供大量的营养物质，还保持着动物肠道内的生态平衡，提高动物的免疫力，减少氨气的产生和排量，消除动物粪便的臭味。

③根据不同饲养阶段和生产水平给以不同营养水平的日粮，使日粮更接近生猪需要，减少营养排泄，避免养分浪费和对环境的污染；充分利用限制饲养技术，在不影响生产和生长的前提下减少饲料消耗量和排泄物排泄量；提高日粮的消化率、减少干物质(特别是蛋白质)排出量，既减少肠道臭气的产生，又可减少粪便排出后臭气的产生，这是减少恶臭来源的有效措施。

（3）日常卫生管理

①合理组织舍内通风，注意舍内防潮，保持舍内干燥，对猪只进行调教，定点排粪尿，采用尿泡粪工艺，定期清理粪污，保持猪舍内清洁干燥，减少舍内粉尘、微生物；

②使用 EM 水溶液喷洒猪舍、集粪槽，可以加速氨氮分解，降低氨气的浓度，据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对 EM 除臭效果进行测试的结果表明：使用 EM 一个月后，恶臭浓度下降了 97.7%，臭气强度降至 2.5 级以下；

③在猪舍排风口定期喷洒除臭剂或放置料草等，可有效减少恶臭气体扩散，减轻臭气影响；

④加强养殖区内绿化。绿化工程对改善养殖场的环境质量是十分重要的。厂区广种花草树木，道路两边种植乔灌木、松柏等，厂界边缘地带形成多层防护林带，以降低恶臭污染的影响程度。绿化带的布置采用多行、高低结合进行，树种选择根据当地习惯多选用吸尘、降噪、防毒树种，一方面可改善厂内环境，另一方面植被具有隔音、净化空气、杀菌、滞尘等功能。同时，由于可阻低风速，减少厂区内的扬尘产生量，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减少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企业可适当种植一些具有吸附恶臭气味的植物如夹竹桃等，以净化空气。

(4) 猪舍除臭墙

本项目猪场每栋栏舍均安装有除臭装置，其工作机理如下：

猪舍采用负压抽风方式，对室内空气进行横向过滤后，无组织排放；微生物承载在具有很大的空隙率和比表面积 of PP 滤料介质上，通过有控制的循环喷淋保持一定的湿度，臭气在穿过生物滤料介质床的过程中与介质中的水接触，在此过程中产生吸附作用，溶解到介质上的水膜中。活跃在介质中的微生物在合适的环境条件下，通过吸附、吸收臭气中的成分进行新陈代谢。在微生物的新陈代谢过程中，恶臭成分作为营养物质被微生物所分解，产出 CO_2 、 H_2O 等物质，从而使污染物得以去除。

(5) 环保区

由于厌氧处理系统主要为 UASB 厌氧罐，属全密闭的结构，在完好的情况下不会有臭气泄漏。

对产生恶臭的构筑物如集水池、调节池、絮凝池、混凝池、初沉池、中转池均进行加盖，对各加盖构筑物产生的恶臭进行负压收集，收集效率 80%，经过生物除臭塔净化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在环保区四周加强绿化，形成一道绿色防护屏障。

粪污采用管道运输，防止粪便撒漏，污染环境。

粪肥车间采取负压收集恶臭至粪污处理系统生物除臭塔，同时喷淋天然植物提取液；全封闭粪肥车间废气经抽风引入生物除臭塔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表 4-2 项目废气产生排放表

序号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治理设施	设计指标	排放去向
1	猪舍恶臭	猪舍生猪养殖	氨、硫化氢	无组织	控制养殖密度、调整饲料构成、喷洒除臭菌剂、绿化、强制通风、除臭墙	负压抽风	环境空气
2	环保区恶臭	废水处理、污泥干粪固液分离	氨、硫化氢	有组织	喷洒除臭剂、生物除臭塔净化	10000m ³ /h	环境空气

项目有组织排气筒参数及开孔情况如下：

表4-3 排气筒参数表

排放口						排气筒坐标		开孔情况
名称	编号	高度(m)	内径(m)	烟气温度(℃)	类型	经度	纬度	
1#排气筒	P1	15	0.4	20	一般排放口	114.29299772	30.10473486	已开孔





猪舍除臭墙



粪污水处理系统恶臭加盖收集



生物除臭塔



生物除臭塔排气筒



封闭粪肥车间



沼气火炬



沼气净化



智能环控



图 4-6 项目废气处理设施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有污水处理设备、风机的噪声、猪叫声以及运输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项目噪声产生及排放情况详见表 4-4，主要噪声治理设施照片见图 4-7。

项目主要噪声情况如下：

表 4-4 项目噪声产生和治理情况

序号	噪声名称	源强 dB(A)	数量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措施
1	猪只叫声	70	若干	猪舍	间断	厂房隔声、喂足饲料和水，避免饥渴等
2	水泵	80	若干	生产区、 环保区	间断	采用有效的降噪及绿化措施，使用低噪音设备，加强维护
3	风机	75	若干		间断	

4	运输车辆	80	若干	道路	间断	禁止夜间运输、在路过村庄、集镇时非必要禁止鸣笛等
---	------	----	----	----	----	--------------------------



图 4-7 噪声防治措施照片

4.1.4 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猪粪便、沼渣、病死猪只及胎衣、一般生产废弃物、废脱硫剂、医疗垃圾、废药品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表 4-5 固废产生和处置情况表

名称	性质	产生量 (t/a, 折满负荷)	危险废物编号	治理措施
粪便	一般固废	11399.61	/	外售
污泥	一般固废	134.5		
病死猪及胎衣	一般固废	55.42	/	冷库暂存, 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收取

一般生产固废	一般固废	3	/	集中收集，交由环卫清运
医疗垃圾	危险废物 HW01	0.9	841-001-01	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交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脱硫剂	一般固废	2.8	/	暂存于设备厂家提供的专用容器，返回供货厂家进行统一处置
办公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15	/	分类集中收集，交由环卫清运
餐厨垃圾	一般固废	18	/	集中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注：目前脱硫装置未更换脱硫剂，无废脱硫剂产生，后期更换后按要求处理处置。



图 4-8 固废防治措施照片

4.1.5 环境风险

项目环境风险物质主要为厌氧发酵池产生的沼气，企业已于 2023 年 12 月编

制《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区分局备案。

本项目含水沼气由管道引入气水分离器进行气水分离，水分通过管道回流至发酵池，脱水后的沼气经脱硫后进入储气袋储存后通过火炬燃烧。项目采用专用沼气脱硫剂脱硫后，硫去除率可达到 92% 以上。贮气袋在设计时，采取有防腐措施，经脱硫处理后的沼气不会对贮气袋产生大的腐蚀影响，即其因腐蚀导致贮气袋泄露的可能性很小。项目储气袋均安装有过压排气阀，具有压力保护作用。沼气在贮存、燃烧设计中采用有比较安全的操作系统及规程，其在贮存和燃烧过程中事故风险水平很低，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概率也很低。



图 4-9 环境风险措施照片

4.1.6 地下水和土壤

地下水：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原则进行设计。

(1) 源头控制

①采用干清粪工艺，控制用水，从源头上减少废污水的排放量；

②对废水收集、储存及处理的设施、建构筑物采取防渗漏措施，避免或减少污水的跑、冒、滴、漏，将废水泄漏的环境风险降低到最低程度；

③定期巡检维护，做到废水泄漏早发现、早处理，确保废水处理设施和输送管线正常运行；

④建立有关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制定风险预警方案，设立应急设施减轻环境污染影响。

⑤采用废水管网+泵式阀门的方式配送废水，杜绝跑冒滴漏。

(2) 分区控制

本项目污染物主要为猪只粪、尿，污染物类型为非持久性有机物，本项目进行分区防渗。本项目污染区主要为养殖区（猪舍）、环保区（污水处理池、粪肥车间、发酵区）、危险废物暂存间等，其它公用工程等均属非污染区。

表 4-6 项目分区防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保护措施
1	养殖区	养殖区猪舍底部采用粘土层+防渗砂浆及混凝土防渗
2	粪肥车间	地面进行混凝土防渗，加盖顶棚，防止雨水进入造成下溢流污染，同时猪粪暂存区池底采用粘土层+防渗砂浆及混凝土防渗处理
3	粪污水处理系统	清场夯压的基础上铺设 HDPE 膜防渗，水池均用水泥硬化，四周壁用砖砌再用水泥硬化防渗
4	危险废物暂存间	采用粘土层+HDPE+防渗砂浆及混凝土防渗
5	粪沟	采取暗沟形式，具备防止淤集以利于定期清理的条件，排污沟应采取硬化措施
6	其他区域	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

(3) 污染监测、应急响应

拟定期对地下水进行监测，一旦发现地下水水质发生恶化时，应及时采取措施，查找污染源，进行补救；成立事故处理组织，一旦发生废水事故排放，应立即组织人力、物力和财力加紧对设备进行维修，同时对进行废水回收、拦截，以防止污染地下水。

土壤：

项目外购的饲料均从正规厂家购买，确保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无公害食品生猪饲养饲料使用准则》（NY5032-2001），从源头控制微生物的允许量，确保饲料中不含兴奋剂、镇静剂和各种违禁药品，保证饲料的清洁性、营养性和安全性；项目废水固液分离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进一步降低污染物浓度，减轻土壤负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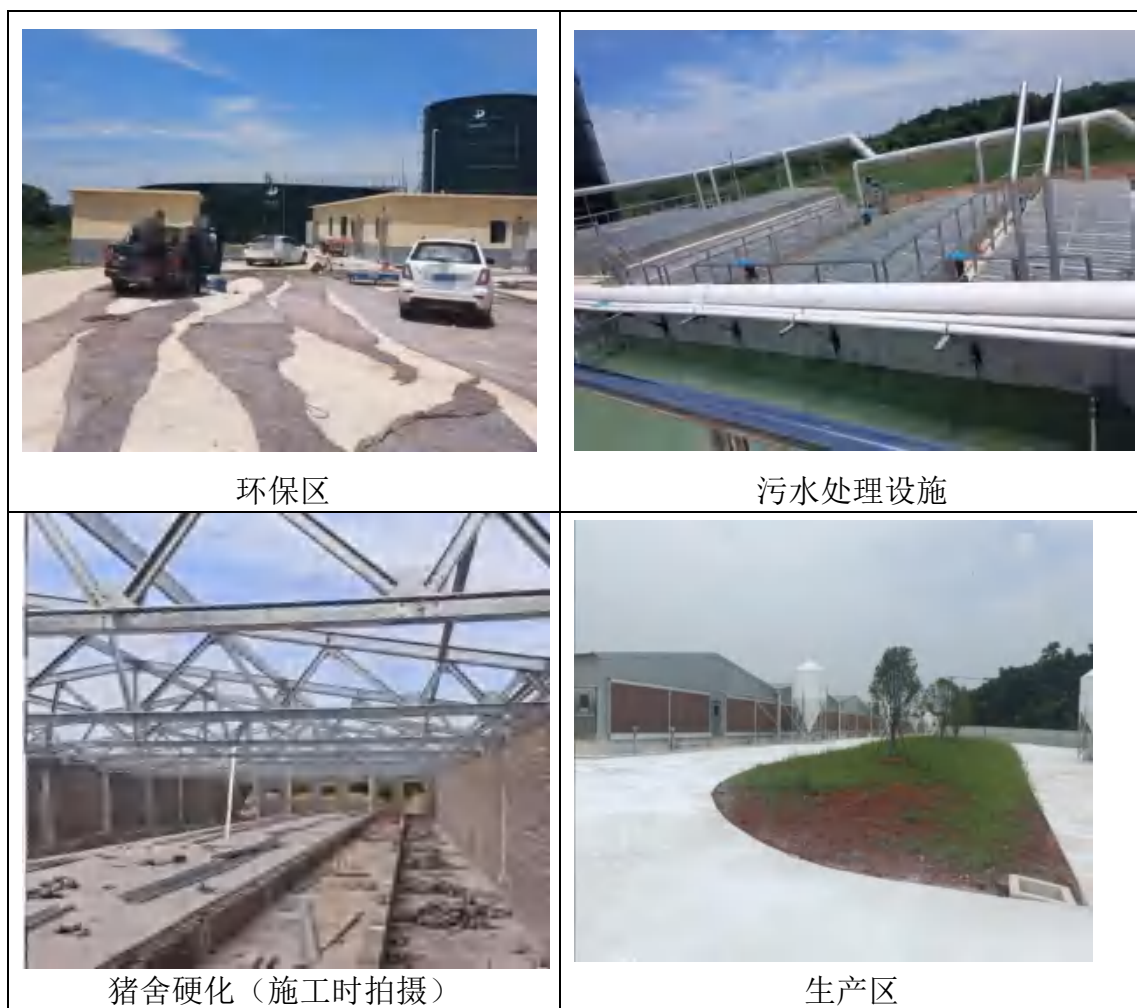


图 4-10 地下水和土壤防治措施照片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 14800 万元，项目环保治理投资为 1300 万元，环保投资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8.8%。

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4-7 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清单

环评三同时要求										实际情况
时期	污染类别		治理措施	环保设施	规模	数量	位置	投资（万元）	效果要求	
施工期	废气	扬尘	洒水抑尘、施工期围挡等					3	控制扬尘产生	无变化
		燃油废气	使运输车辆、施工设备处于良好状态，鼓励使用优质燃料等					1		无变化
	废水	施工废水	隔油、沉淀池等	隔油沉淀池	10m ³	3 个	施工场地内	3	施工期生活污水处理后农用，生产废水回用	无变化
		生活污水	依托周边化粪池处理后，施肥农用	/	/	/	/	0		无变化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器、减震垫等					2	厂界处达标排放	无变化
	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清运					2	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无变化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及清运					0.2	无变化		
运营期	废气	生猪养殖、粪污处理氨、硫化氢	优化布局、科学喂养					1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无变化
			环境调控式全密闭猪舍	配套设备		6 台套	猪舍	100		无变化
			猪舍恶臭收集处理	猪舍恶臭风机负压抽风收集处理，除臭墙（夏季还使用水帘）		6 套	猪舍	210		无变化
			粪污水处理系统恶臭收集处理	粪肥车间全密闭，污水预处理设施（格栅池、	10000m ³ /h	1 套	粪污水处理系统	60		无变化

环评三同时要求									实际情况
时期	污染类别	治理措施	环保设施	规模	数量	位置	投资（万元）	效果要求	
	沼气利用废气		集水池、调节池、 混凝池、絮凝池、 初沉池和中转 池) 加盖, 风机 负压收集, 生物除臭塔,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沼气产生时使用沼气 柜自带脱硫装置脱 硫, 使用干式脱硫法	氧化铁干式脱硫 装置		1	环保区	8	/	无变化
	油烟	油烟净化器, 烟囱	油烟净化器 85%, 高于屋顶的 油烟排放口排放		1	厨房	2	满足《饮食业油烟 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11)	无变化
废水	生活污水	隔油池处理后排入粪 污水处理系统	隔油池	2m ³	1 个	生活区	2	参考执行《农田灌 溉水质标准》 (GB85084-2021) 表 1 旱地作物标准 进行土地消纳	无变化
	收集管网	雨水用带盖板的地表 雨水沟收集, 初期雨 水收集池; 污水采用 地下 PVC 暗管收集	雨水管网、污水 管网、初期雨水 收集池	4500m(初 期雨水池 15m ³)	若干	项目场地	70	雨污分流、污污分 流	无变化
	生产废水	项目采取“干清粪”清	预处理系统、生	500t/d	1 套	环保区污水	544	参考执行《农田灌	氧化塘位置规模调

环评三同时要求									实际情况	
时期	污染类别		治理措施	环保设施	规模	数量	位置	投资（万元）		效果要求
			粪方式，粪污水经粪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尾水进行土地消纳，固体粪污堆肥生产有机肥	化处理系统、深度处理系统			处理系统		溉水质标准》（GB85084-2021）表1旱地作物标准进行土地消纳	整
				事故应急池	600m ³	1个	环保区西南		不外排	无变化
			废水利用	输液管网	管径110PE	7000m	消纳范围	70	地理铺设	地面铺设
噪声	设备噪声	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等	厂房隔声、种植树木	各类高噪声设备			10	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无变化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一般养殖废弃物	垃圾收集桶					1	零排放	无变化	
	危险废物	建设危废暂存间、签订危废协议	危废暂存间	5m ²	1个		2.8		无变化	
	病死猪及胎衣	冷库，交由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处置	冷库	12m ²	2个		18		冷库位置调整，建设一个，总面积减小	
	粪便、污泥	粪肥车间	粪肥车间	300 m ²	1间	环保区	120		无变化	
		分子膜发酵区	分子膜	268.8m ²	3个	环保区	200		取消，投资减少200万	
地下水	粪污	粪肥车间、危废暂存间、粪污处理系统各反应池等做好					65	零排放	无变化	
土壤									无变化	

环评三同时要求									实际情况
时期	污染类别	治理措施	环保设施	规模	数量	位置	投资（万元）	效果要求	
		防渗、防雨、防漏措施							
	环境管理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设置地下水常观井					5	按要求建设地下水常观井	无变化
合计							1500		1300

4.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环保措施）与环评批复的一致性分析如下：

表 4-6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一致性
三、在实施建设项目时，你公司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三、在实施建设项目时，你公司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基本一致
（一）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教育与管理，文明施工，规范操作，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降低施工过程污水、扬尘、噪声等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一）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教育与管理，文明施工，规范操作，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降低施工过程污水、扬尘、噪声等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一致
（二）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建设项目排水系统。项目餐饮废水经过隔油预处理后，与养殖废水、办公生活污水、初期雨水一并进入粪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深度处理系统”工艺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标准后进行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二）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建设项目排水系统。项目餐饮废水经过隔油预处理后，与养殖废水、办公生活污水、初期雨水一并进入粪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深度处理系统”工艺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标准后进行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一致
（三）落实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猪舍为全封闭结构，猪舍恶臭通过负压抽排风、及时清粪、科学饲养、添加除臭菌剂、以及除臭墙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粪污水处理系统产臭构筑物采取加盖密闭措施，粪肥车间采用全封闭结构并采取喷洒除臭剂措施，恶臭气体经收集进入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项目污水处理产生的沼气采用沼气柜收集，经脱硫脱湿后采用火炬燃烧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废气排放中氨和硫化氢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标准要求。	（三）落实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猪舍为全封闭结构，猪舍恶臭通过负压抽排风、及时清粪、科学饲养、添加除臭菌剂、以及除臭墙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粪污水处理系统产臭构筑物采取加盖密闭措施，粪肥车间采用全封闭结构并采取喷洒除臭剂措施，恶臭气体经收集进入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项目污水处理产生的沼气采用沼气柜收集，经脱硫脱湿后采用火炬燃烧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废气排放中氨和硫化氢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标准要求。	一致
（四）落实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规范要求对厂区地面进行分区防渗处理，加强各类设施及管线日常巡查，避免对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不利影响。贮存池应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和防溢流措施，防止畜禽粪污污染地下水。	（四）落实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规范要求对厂区地面进行分区防渗处理，加强各类设施及管线日常巡查，避免对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不利影响。贮存池应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和防溢流措施，防止畜禽粪污污染地下水。	一致
（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源合理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等有效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要求。	（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源合理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等有效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要求。	一致
（六）项目应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和处置措施。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医疗废物经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病死猪及胎衣经收集暂存于冷库内，交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粪便、污泥送至粪肥车间生产有机肥外售；废脱硫剂暂存于设备厂家提供的专用容器内，返回供货厂家进行统一处置，原料包装物、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餐厨垃圾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六）项目应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和处置措施。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医疗废物经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病死猪及胎衣经收集暂存于冷库内，交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粪便、污泥脱水后外售；废脱硫剂暂存于设备厂家提供的专用容器内，返回供货厂家进行统一处置，原料包装物、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餐厨垃圾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干污泥及粪便外售生产有机肥

<p>四、加强环境管理，按相关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件发生。</p>	<p>四、加强环境管理，按相关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件发生。</p>	<p>一致</p>
<p>五、加强畜禽养殖环境综合治理。设置生态缓冲带，有效拦截、削减农业面源污染;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合理搭配种植作物品种，提高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p>	<p>五、加强畜禽养殖环境综合治理。设置生态缓冲带，有效拦截、削减农业面源污染;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合理搭配种植作物品种，提高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p>	<p>一致</p>
<p>六、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向辖区生态环境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按程序开展验收并提出验收意见，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你公司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p>	<p>六、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待专家组验收通过后向辖区生态环境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按程序开展验收并提出验收意见，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p>	<p>一致</p>
<p>在建设项目产生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排污许可管理规定申请办理排污许可手续，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p>	<p>已办理排污许可登记</p>	<p>一致</p>
<p>若本批复自生效之日起5年后项目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经我局重新审核;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p>批复生效5年内开工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p>	<p>一致</p>

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受建设单位委托，武汉唯沃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对项目编制了《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将“报告书”主要结论摘录如下：

根据运营期环境影响预测结果，项目粪污水全部用于综合利用，不外排；厂界氨和硫化氢的无组织排放浓度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限值要求，有组织排放的氨和硫化氢排放速率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要求；项目厂界四周噪声预测值在昼间和夜间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合理有效处置；土壤和地下水不会受到项目影响；环境风险可控。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并将产生较好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和规划，在环境保护方面是可行的，可以按拟定规模及计划实施。

表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时期	污染类别		治理措施	效果要求
施工期	废气	扬尘	洒水抑尘、施工期围挡等	控制扬尘产生
		燃油废气	使运输车辆、施工设备处于良好状态，鼓励使用优质燃料等	
	废水	施工废水	隔油、沉淀池等	施工期生活污水处理后农用，生产废水回用
		生活污水	依托周边化粪池处理后，施肥农用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器、减震垫等	厂界处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	建筑垃圾清运	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及清运		
运营期	废气	生猪养殖、粪污处理氨、硫化氢	优化布局、科学喂养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环境调控式全密闭猪舍	
			猪舍恶臭收集处理	

			粪污水处理系统恶臭收集处理	
		沼气利用废气	沼气产生时使用沼气柜自带脱硫装置脱硫，使用干式脱硫法	/
		油烟	油烟净化器，烟囱	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11)
废水		生活污水	隔油池处理后排入粪污水处理系统	参考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85084-2021)表1旱地作物标准进行土地消纳
		收集管网	雨水用带盖板的地表雨水沟收集，初期雨水收集池；污水采用地下PVC暗管收集	雨污分流、污污分流
		生产废水	项目采取“干清粪”清粪方式，粪污水经粪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尾水进行土地消纳，固体粪污堆肥生产有机肥	参考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85084-2021)表1旱地作物标准进行土地消纳
			废水利用	不外排 地理铺设
噪声	设备噪声	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等	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一般养殖废弃物	垃圾收集桶	零排放
		危险废物	建设危废暂存间、签订危废协议	
		病死猪及胎衣	冷库，交由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处置	
		粪便、污泥	粪肥车间	
	分子膜发酵区			
地下水	粪污	粪肥车间、危废暂存间、粪污处理系统各反应池等 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	零排放	
土壤				
	环境管理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设置地下水常观井	按要求建设地下水常观井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相关资料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投资 15000 万元，在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实施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项目代码 2020-420115-03-03-026624)。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0 年 10 月批复了朱墩林场 9600 头能繁母猪多层式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武环管[2020]84 号)，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公司建设方案调整，实际建设内容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申请重新报批环评文件。本项目流转土地 680 亩，建设 6 栋单层猪舍，配套建设污水处理系统、生物安全防控设施及附属设施，总建筑面积 44714.46m²。项目建成投产后年出栏育肥猪 5 万头、保育仔猪 2.5 万头，年产有机肥 6000 吨(详见《报告书》)。在全面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基础上，项目所产生的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中所列项目的建设内容、规模、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同意《报告书》采用的评价标准，该《报告书》可作为项目环保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三、在实施建设项目时，你公司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教育与管理，文明施工，规范操作，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降低施工过程污水、扬尘、噪声等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二）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建设项目排水系统。项目餐饮废水经过隔油预处理后，与养殖废水、办公生活污水、初期雨水一并进入粪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深度处理系统”工艺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标准后进行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三）落实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猪舍为全封闭结构，猪舍恶臭通过负压抽排风、及时清粪、科学饲养、添加除臭菌剂、以及除臭墙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粪污水处理系统产臭构筑物采取加盖密闭措施，粪肥车间采用全封闭结构并

采取喷洒除臭剂措施，恶臭气体经收集进入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项目污水处理产生的沼气采用沼气柜收集，经脱硫脱湿后采用火炬燃烧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废气排放中氨和硫化氢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标准要求。

（四）落实地下水 and 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规范要求对厂区地面进行分区防渗处理，加强各类设施及管线日常巡查，避免对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不利影响。贮存池应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和防溢流措施，防止畜禽粪污污染地下水。

（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源合理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等有效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要求。

（六）项目应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和处置措施。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医疗废物经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病死猪及胎衣经收集暂存于冷库内，交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粪便、污泥送至粪肥车间生产有机肥外售；废脱硫剂暂存于设备厂家提供的专用容器内，返回供货厂家进行统一处置，原料包装物、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餐厨垃圾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加强环境管理，按相关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件发生。

五、加强畜禽养殖环境综合治理。设置生态缓冲带，有效拦截、削减农业面源污染；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合理搭配种植作物品种，提高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六、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向辖区生态环境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按程序开展验收并提出验收意见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验收报告

公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你公司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的在建设项目产生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排污许可管理规定申请办理排污许可手续，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的环境监督检查工作由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九大队负责。

若本批复自生效之日起 5 年后项目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经我局重新审核;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验收评价指标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的评价标准及标准限值见表 6-1。

表 6-1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一览表

环境要素	执行标准	级别	评价标准	
废气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无组织排放厂 界浓度二级标 准限值(新改扩 建)	NH ₃	1500μg/m ³
			H ₂ S	60μg/m ³
		有组织(15m 高 排气筒)	NH ₃	4.9kg/h
			H ₂ S	0.33kg/h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8596-2001)	表 7	臭气浓度	70 (无量纲)
环境空气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 气环境》(HJ2.2-2018)	附录 D	NH ₃	200μg/m ³
			H ₂ S	10μg/m ³
废水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5084-2021)	表 1 旱地作物	pH 值	5.5~8.5
			水温	35℃
			悬浮物	10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mg/L
			化学需氧量	200mg/L
			蛔虫卵数	20 个/L
			粪大肠菌群数	40000MPN/L
噪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1 类	昼间: 55dB (A) 夜间: 45dB (A)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I 类标准	pH 值	6.5~8.5

(GB/T14848-2017)		氨氮	0.02mg/L
		硫酸盐	50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	0.10mg/L
		挥发性酚类	0.001mg/L
		氰化物	0.001mg/L
		氟化物	1.0mg/L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150mg/L
		铅	0.005mg/L
		色	5
		铜	0.01mg/L
		锌	0.05mg/L
		铁	0.1mg/L
		锰	0.05mg/L
		溶解性总固体	300mg/L
		硫酸盐	50mg/L
		氯化物	50mg/L
		总大肠菌群	3.0 个/L
		菌落总数	100CFU/mL
		浑浊度	≤3NTU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 类标准
氨氮	0.10mg/L		
硫酸盐	150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	0.10mg/L		
挥发性酚类	0.001mg/L		
氰化物	0.01mg/L		
氟化物	1.0mg/L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300mg/L		
铅	0.005mg/L		
色	5		
铜	0.05mg/L		
锌	0.5mg/L		
铁	0.2mg/L		
锰	0.05mg/L		
溶解性总固体	500mg/L		
硫酸盐	150mg/L		
氯化物	150mg/L		
总大肠菌群	3.0 个/L		
菌落总数	100CFU/mL		
浑浊度	≤3NTU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pH 值	6.5~8.5
		氨氮	0.5mg/L
		硫酸盐	250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	1.00mg/L
		挥发性酚类	0.002mg/L
		氰化物	0.05mg/L
		氟化物	1.0mg/L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450mg/L
		铅	0.01mg/L
		色	15
		铜	1.0mg/L
		锌	1.0mg/L
		铁	0.3mg/L
		锰	0.1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硫酸盐	250mg/L
		氯化物	250mg/L
		总大肠菌群	3.0 个/L
		菌落总数	100CFU/mL
		浑浊度	≤3NTU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V类标准	pH 值	5.5≤PH<6.5 8.5<PH≤9.0
		氨氮	1.5mg/L
		硫酸盐	350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	4.80mg/L
		挥发性酚类	0.01mg/L
		氰化物	0.1mg/L
		氟化物	2.0mg/L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650mg/L
		铅	0.10mg/L
		色	25
		铜	1.5mg/L
		锌	5.00mg/L
		铁	2.0mg/L
		锰	1.50mg/L
		溶解性总固体	2000mg/L
		硫酸盐	350mg/L
		氯化物	350mg/L
总大肠菌群	100 个/L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V类标准	菌落总数	1000CFU/mL
			浑浊度	≤10NTU
			pH 值	PH<5.5 或 PH>9.0
			氨氮	1.5mg/L
			硫酸盐	350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	4.80mg/L
			挥发性酚类	0.01mg/L
			氰化物	0.1mg/L
			氟化物	2.0mg/L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650mg/L
			铅	0.10mg/L
			色	25
			铜	1.5mg/L
			锌	5.00mg/L
			铁	2.0mg/L
			锰	1.5mg/L
			溶解性总固体	2000mg/L
			硫酸盐	350mg/L
			氯化物	350mg/L
			总大肠菌群	100 个/L
菌落总数	1000CFU/mL			
浑浊度	>10NTU			
土壤	《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 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15618—2018)	筛选值	镉(其他) mg/kg	0.3 (pH≤5.5)、0.3 (5.5 < pH≤6.5)、0.3 (6.5 < pH≤7.5)、0.6 (pH>7.5)
			汞(其他) mg/kg	1.3 (pH≤5.5)、1.8 (5.5 < pH≤6.5)、2.4 (6.5 < pH≤7.5)、3.4 (pH>7.5)
			砷(其他) mg/kg	40 (pH≤5.5)、40 (5.5 < pH≤6.5)、30 (6.5 < pH≤7.5)、25 (pH>7.5)
			铅(其他) mg/kg	70 (pH≤5.5)、90 (5.5 < pH≤6.5)、120 (6.5 < pH≤7.5)、170 (pH>7.5)
			铬(其他) mg/kg	150 (pH≤5.5)、150 (5.5 < pH≤6.5)、200 (6.5 < pH≤7.5)、250 (pH>7.5)
			铜(其他) mg/kg	50 (pH≤5.5)、50 (5.5 < pH≤6.5)、100 (6.5 < pH≤7.5)、100 (pH>7.5)
			镍 mg/kg	60 (pH≤5.5)、70 (5.5

				<pH≤6.5)、100 (6.5<pH≤7.5)、100 (pH>7.5)
			锌 mg/kg	200 (pH≤5.5)、200 (5.5<pH≤6.5)、250 (6.5<pH≤7.5)、300 (pH>7.5)

6.2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武环[2019]50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和替代有关工作的通知》，结合本项目的污染物排放特点和本报告提出的环保对策，建议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本项目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经粪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的尾水进行土地消纳，实现污水综合利用，因此，不需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产生的沼气燃烧后无组织排放，故不需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7.1.1 废气与环境空气

验收大气监测内容见表 7-1，监测点位设置见附图 5。

表 7-1 废气及环境空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上下风向根据当天风向确定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有组织废气	环保区有组织废气排气筒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连续 2 天，每天 6 次
环境空气	最近金家边敏感点	氨、硫化氢	监测 2 天，4 次/天

7.1.2 废水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7-2，监测点位设置见附图 5。

表 7-2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废水	污水处理系统尾端	pH、COD、SS、BOD ₅ 、氨氮、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数、动植物油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7.1.3 厂界噪声

噪声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7-3，监测点位设置见附图 5。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外 1m 布 4 个监测点	厂界噪声	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7.1.4 土壤及地下水监测

土壤及地下水监测内容见表 7-4，监测点位设置见附图 5。

表 7-4 土壤及地下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对象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常观井	地下水	水位、K ⁺ +Na ⁺ 、Ca ²⁺ 、Mg ²⁺ 、CO ₃ ²⁻ 、HCO ₃ ⁻ 、Cl ⁻ 、SO ₄ ²⁻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六价铬、总硬度、铅、氟、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硫酸盐、氯化物、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	测 1 天，监测 1 次
环保区	土壤	pH 值、铬、铜、铅、锌、镉、砷、汞、镍	表层样，测 1 次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和检测仪器

测定方法及分析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地下水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 13195-91)	水银温度计 (TZJC-CY-001-01)	--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DZB-718L 型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TZJC-CY-004-01)	--
废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ES-J224X 电子分析天平 (TZJC-JC-001-02)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KHCO _D -100 型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TZJC-JC-012-02)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YJSH-140 生化培养箱 (TZJC-JC-023-03)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UV755B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ZJC-JC-002-01)	0.02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TZJC-JC-004-01)	0.06mg/L
	蛔虫卵数*	《水质 蛔虫卵的测定沉淀集卵法》 (HJ 775-2015)	XSP-2CA 型生物显微镜 (XCT-264)	5 个/10L
地下水	钾*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ICP-OESICAP7200ESDUO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XCT-252)	0.05 mg/L
	钠*			0.12 mg/L
	钙*			0.02 mg/L
	镁*			0.003 mg/L
	碳酸根*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	1.0 mg/L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碳酸氢根*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3.1.12.1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1.0 mg/L
	硫酸盐*	《水质无机阴离子的测定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CIC-D100 型离子色谱仪 (XCT-271)	0.018 mg/L
	氨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UV755B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ZJC-JC-002-01)	0.02mg/L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8.3 离子色谱法	iCR1500 型离子色谱仪 (TZJC-JC-017-01)	0.15mg/L
	亚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2.1 重氮耦合分光光度法	UV755B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ZJC-JC-002-01)	0.001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UV755B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ZJC-JC-002-01)	0.0003mg/L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1 异烟酸-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V-5600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TZJC-JC-003-01)	0.002mg/L
地下水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AFS-10B 型原子荧光光度计 (TZJC-JC-021-01)	0.001mg/L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AFS-10B 型原子荧光光度计 (TZJC-JC-021-01)	0.0001mg/L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UV755B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ZJC-JC-002-01)	0.004mg/L
	总硬度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15部分:总硬度的测定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DZ/T 0064.15-2021)	ES-J224X 电子分析天平 (TZJC-JC-001-02)	3.0mg/L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iCE-3400 型原子吸收光谱仪 (石墨炉) (TZJC-JC-022-01)	0.0025mg/L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iCR1500 型离子色谱仪 (TZJC-JC-017-01)	0.1mg/L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iCE-3400 型原子吸收光谱仪 (石墨炉) (TZJC-JC-022-01)	0.0005mg/L
	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89)	AA58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火焰) (TZJC-JC-019-01)	0.03mg/L
	锰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89)	AA58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火焰) (TZJC-JC-019-01)	0.01mg/L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ES-J224X 型电子分析天平 (TZJC-JC-001-02)	--
地下水	高锰酸盐指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HH-6 型数显式恒温水浴锅 (TZJC-JC-011-01)	0.05mg/L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iCR1500 型离子色谱仪 (TZJC-JC-017-01)	0.15mg/L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 (GB T 5750.12-2023) 5.1 多管发酵法	YJSH-140 生化培养箱 (TZJC-JC-023-04)	20MPN/L
	细菌总数	《水质 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 (HJ 1000-2018)	YJSH-140 生化培养箱 (TZJC-JC-023-02)	--
无/有组织废气/环境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V-56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TZJC-JC-003-01)	0.01mg/m ³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空气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增补版 2007年)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UV755B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TZJC-JC-002-01)	0.001mg/m ³
	臭气 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 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土壤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PHS-3C 型 PH 计 (TZJC-JC-005-01)	--
	铬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 (HJ 491-2019)	AA58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火焰) (TZJC-JC-019-01)	4mg/kg
	铜			1mg/kg
	锌			1mg/kg
	镍			3mg/kg
	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7141-1997)	iCE-3400 型原子吸收光谱仪 (石墨炉) (TZJC-JC-022-01)	0.01mg/kg
	铅			0.1mg/kg
	砷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 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AFS-10B 型原子荧光光度计 (TZJC-JC-021-01)	0.01mg/kg
汞	0.002mg/kg			
厂界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型 多功能声级计 (TZJC-CY-019-01)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TZJC-CY-020-01)	--

备注：“--”表示对此项不适用。

8.2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严格执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 2、参与项目技术人员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3、项目使用仪器设备通过检定/校准且在检定有效期内，并按照规定定期维护和核查；
- 4、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 5、样品采取空白测定、仪器校准、质控标样分析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并且质控结果均在受控范围内，符合要求。

表 8-2 空白样测试结果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测试结果	结果判定
废水	化学需氧量 (mg/L)	ND (4)	合格
	氨氮 (mg/L)	ND (0.025)	合格
地下水	锰 (mg/L)	ND (0.01)	合格
	铁 (mg/L)	ND (0.03)	合格
	镉 (mg/L)	ND (0.0005)	合格
无组织废气	氨 (mg/m ³)	ND (0.01)	合格
	硫化氢 (mg/m ³)	ND (0.001)	合格
环境空气	氨 (mg/m ³)	ND (0.01)	合格
	硫化氢 (mg/m ³)	ND (0.001)	合格
有组织废气	氨 (mg/m ³)	ND (0.01)	合格
	硫化氢 (mg/m ³)	ND (0.001)	合格

表 8-3 标准质控样测试结果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质控样编号	测试结果	质量控制要求	结果判定
废水	化学需氧量 (mg/L)	B22050079	104	106±5	合格
	动植物油 (mg/L)	A22090016	34.7	33.1±2.7	合格
地下水	镉 (μg/L)	B22050048	9.70	9.71±0.49	合格
	高锰酸盐指数 (mg/L)	B2205166	2.71	2.78±0.17	合格
	总硬度 (mmol/L)	200752	3.51	3.54±0.07	合格
土壤	锌 (mg/kg)	GSS-44	36	35±3	合格

表 8-4 实验室平行样质量控制结果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质量控制要求	结果判定
		平行样 1	平行样 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mg/L)	169	166	0.9%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6.9	49.3	2.5%	≤10%	合格
	氨氮 (mg/L)	29.1	29.2	0.2%	≤10%	合格
	悬浮物 (mg/L)	10	11	4.8%	≤10%	合格
地下水	镉 (mg/L)	ND (0.0005)	ND (0.0005)	0.0%	≤10%	合格
	高锰酸盐指数 (mg/L)	0.92	0.95	1.6%	≤10%	合格
	总硬度 (mg/L)	105	103	1.0%	≤10%	合格
土壤	锌 (mg/kg)	294	294	0.0%	≤20%	合格
	镍 (mg/kg)	44	43	1.1%	≤20%	合格

表 8-5 噪声校准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标准值	测量前校准	测量后校准	允许误差	结果判定
------	------	-----	-------	-------	------	------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标准值	测量前校准	测量后校准	允许误差	结果判定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10 月 30 日	94.0	93.8	93.8	$\leq\pm 0.5$	合格
	10 月 31 日	94.0	93.8	93.8	$\leq\pm 0.5$	合格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项目监测时已建成,所有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中,根据监测期间猪场存栏情况,按体重均值将猪只全部折算为育肥猪,环评存栏量为 71273 头,实际存栏量为 32983 头,则生产负荷 46%。监测期间,工况负荷 46%。

表9-1. 项目生产状况表

序号	环评产品方案				现状情况			
	猪种类	设计最大存栏量(头)	年出栏(头/a)	生产有机肥(t/a)	猪种类	存栏量(头)	年出栏(头/a)	生产有机肥(t/a)
1	母猪	3000	育肥猪 50000 保育仔猪 25000	6000	母猪(含后备母猪258头)	2561	/	/
2	哺乳仔猪	6400			哺乳仔猪	1612		
3	保育仔猪	16000			保育仔猪	5699		
4	育肥猪	19600			育肥猪	5447		
5	存栏量合计	45000			存栏量合计	15319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废气

项目废气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9-2.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 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 准 限 值	是 否 达 标	
		监测日期：2023年10月30日-10月31日							监测日期：2023年10月31日-11月01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第6次	平均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第6次	平均值			
环保 区排 气筒 (Q6 #) (H= 15m)	测点烟温 (°C)	25.3	24.7	20.7	17.7	9.7	11.7	--	28.9	26.2	20.1	19.1	10.1	12.1	--	--	--	
	含湿量 (%)	6.4	6.2	6.1	5.9	5.8	6.0	--	6.3	6.2	6.0	5.9	6.4	6.1	--	--	--	
	烟气流速 (m/s)	10.4	10.6	9.9	9.9	9.6	10.2	--	10.7	10.7	10.1	9.9	9.7	9.8	--	--	--	
	标况风量 (m³/h)	4052	4146	3930	3990	4000	4204	--	4111	4157	4024	3973	4011	4031	--	--	--	
	氨	排放浓度 (mg/m³)	3.44	3.48	3.47	3.46	3.39	3.48	3.45	4.41	4.38	4.20	4.16	4.00	4.19	4.22	--	--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4	0.014	0.014	0.014	0.015	0.014	0.018	0.018	0.017	0.017	0.016	0.017	0.017	4.9	达标
	硫化氢	排放浓度 (mg/m³)	0.002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	--
		排放速率 (kg/h)	8.1×10 ⁻⁶	1.2×10 ⁻⁵	1.2×10 ⁻⁵	1.2×10 ⁻⁵	1.2×10 ⁻⁵	1.3×10 ⁻⁵	1.2×10 ⁻⁵	2.1×10 ⁻⁵	2.1×10 ⁻⁵	2.0×10 ⁻⁵	2.0×10 ⁻⁵	2.0×10 ⁻⁵	2.0×10 ⁻⁵	2.0×10 ⁻⁵	0.33	达标
臭气浓度	排放浓度 (无量纲)	851	724	977	1122	630	851	859	724	977	1122	851	977	724	896	200 0	达标	

表9-3.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气象参数			
			氨 (mg/m ³)	硫化氢 (mg/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厂界上风向1# (Q1#)	10月30日	第1次	0.04	0.001	14	26.1	102.4	2.8	南
		第2次	0.05	0.001	13	29.4	102.1	2.6	南
		第3次	0.05	0.001	15	31.6	101.8	2.6	南
		第4次	0.05	0.001	14	32.4	101.7	2.7	南
	10月31日	第1次	0.05	0.001	16	19.7	102.6	2.8	南
		第2次	0.06	0.001	19	22.6	102.5	2.8	南
		第3次	0.06	0.001	18	24.8	102.4	2.6	南
		第4次	0.06	0.001	16	29.6	102.2	2.7	南
厂界下风向2# (Q2#)	10月30日	第1次	0.07	0.001	15	26.1	102.4	2.8	南
		第2次	0.07	0.001	17	29.4	102.1	2.6	南
		第3次	0.07	0.001	14	31.6	101.8	2.6	南
		第4次	0.08	0.002	15	32.4	101.7	2.7	南
	10月31日	第1次	0.08	0.002	18	19.7	102.6	2.8	南
		第2次	0.08	0.002	16	22.6	102.5	2.8	南
		第3次	0.08	0.002	15	24.8	102.4	2.6	南
		第4次	0.08	0.002	17	29.6	102.2	2.7	南
厂界下风向3# (Q3#)	10月30日	第1次	0.08	0.002	19	26.1	102.4	2.8	南
		第2次	0.09	0.002	15	29.4	102.1	2.6	南
		第3次	0.09	0.002	17	31.6	101.8	2.6	南
		第4次	0.09	0.002	18	32.4	101.7	2.7	南
	10月31日	第1次	0.09	0.002	16	19.7	102.6	2.8	南
		第2次	0.09	0.002	15	22.6	102.5	2.8	南
		第3次	0.09	0.002	18	24.8	102.4	2.6	南
		第4次	0.10	0.002	19	29.6	102.2	2.7	南
厂界下风向4# (Q4#)	10月30日	第1次	0.10	0.002	16	26.1	102.4	2.8	南
		第2次	0.10	0.002	18	29.4	102.1	2.6	南
		第3次	0.11	0.003	17	31.6	101.8	2.6	南
		第4次	0.11	0.003	15	32.4	101.7	2.7	南
	10月31日	第1次	0.11	0.003	18	19.7	102.6	2.8	南
		第2次	0.11	0.003	19	22.6	102.5	2.8	南
		第3次	0.11	0.003	17	24.8	102.4	2.6	南
		第4次	0.12	0.003	18	29.6	102.2	2.7	南
标准限值			1.5	0.06	20	--	--	--	--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表9-4.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气象参数			
			氨 (mg/m ³)	硫化氢 (mg/m ³)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气象参数			
			氨 (mg/m ³)	硫化氢 (mg/m ³)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金家边敏感点 (Q5#)	10月30日	第1次	0.01	ND	28.4	102.2	2.7	南
		第2次	0.02	ND	29.8	102.0	2.6	南
		第3次	0.02	ND	32.4	101.9	2.6	南
		第4次	0.02	ND	33.6	101.7	2.7	南
	10月31日	第1次	0.02	ND	20.1	102.5	2.8	南
		第2次	0.03	ND	23.1	102.4	2.8	南
		第3次	0.03	ND	25.2	102.3	2.7	南
		第4次	0.03	ND	30.6	101.9	2.6	南
标准限值			0.2	0.01	--	--	--	--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根据上表，项目无组织排放上风向、下风向处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均满足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标准限；项目有组织排放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满足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 2 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最近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中限值要求。

9.2.2 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9-5.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2023年10月31日					监测日期：2023年11月01日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监测结果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平均值 或范围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平均值 或范围		
粪污水处理系统出口尾水 (S1#)	水温(℃)	20.8	21.7	18.9	17.6	17.6~21.7	14.1	15.4	17.2	18.6	14.1~18.6	≤35	达标
	pH值(无量纲)	7.9	7.8	8.0	7.8	7.8~8.0	7.8	7.7	7.9	8.0	7.7~8.0	5.5~8.5	达标
	悬浮物(mg/L)	8	9	8	11	9	10	8	9	10	9	≤1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mg/L)	189	192	190	194	191	170	172	170	169	170	≤2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48.1	49.0	47.3	49.6	48.5	43.5	43.4	41.6	42.2	42.7	≤100	达标
	氨氮(mg/L)	31.2	31.1	31.1	31.0	31.1	28.9	29.0	29.1	29.2	29.0	--	--
	动植物油(mg/L)	0.40	0.30	0.30	0.40	0.35	0.30	0.50	0.40	0.30	0.38	--	--
	粪大肠菌群(MPN/L)	1300	2400	2400	2400	2125	1700	1300	790	2400	1548	≤40000	达标
	蛔虫卵数*(个/10L)	ND(5)	ND(5)	ND(5)	ND(5)	ND(5)	ND(5)	ND(5)	ND(5)	ND(5)	ND(5)	≤20	达标

注：“ND(检出限)”表示低于检出限，“--”表示对此项无要求。

根据上表监测结果，项目污水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可以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1旱地作物要求。

9.2.3 噪声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9-6.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2023年10月30日				监测日期：2023年10月31日				标准限值 [dB(A)]	是否达标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dB(A)]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dB(A)]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dB(A)]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dB(A)]		
厂界东外 1m 处 (N1#)	16:35~16:40	53	22:14~22:19	43	09:28~09:33	52	22:08~22:13	42	昼间:55 夜间:45	达标
厂界南外 1m 处 (N2#)	16:48~16:53	54	22:28~22:33	43	09:38~09:43	52	22:24~22:29	42		达标
厂界西外 1m 处 (N3#)	17:02~17:07	54	22:42~22:47	44	09:52~09:57	53	22:40~22:45	43		达标
厂界北外 1m 处 (N4#)	17:17~17:22	54	22:58~23:03	43	10:08~10:13	54	22:56~23:01	43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

9.2.4 地下水和土壤

表9-7. 地下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2023年10月30日	符合标准
		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设施 下游常规井 (S2#)	水位（埋深水位）（m）	13.47	/
	水位面至井口深度（m）	12.74	/
	钾*（mg/L）	3.28	/
	钠*（mg/L）	57.2	I类
	钙*（mg/L）	30.0	/
	镁*（mg/L）	7.54	/
	碳酸根*（mg/L）	ND(1.0)	/
	碳酸氢根*（mg/L）	229	/
	硫酸盐*（mg/L）	11.2	I类
	水温（℃）	11.2	/
	pH值（无量纲）	7.8	I类
	氨氮（mg/L）	0.10	II类
	硝酸盐（mg/L）	ND（0.15）	I类
	亚硝酸盐氮（mg/L）	0.010	I类
	挥发酚（mg/L）	ND（0.0003）	I类
	氰化物（mg/L）	ND（0.002）	I类
	砷（mg/L）	ND（0.001）	I类
	汞（mg/L）	0.0007	III类
	六价铬（mg/L）	ND（0.004）	I类
	总硬度（mg/L）	104	I类
	铅（mg/L）	ND（0.0025）	I类
	氟化物（mg/L）	0.1	I类
	镉（mg/L）	ND（0.0005）	I类
	铁（mg/L）	ND（0.03）	I类
	锰（mg/L）	ND（0.01）	I类
	溶解性总固体（mg/L）	254	I类
	高锰酸盐指数（mg/L）	0.94	I类
	氯化物（mg/L）	1.96	I类
总大肠菌群（MPN/L）	<20	III类	
细菌总数（CFU/mL）	91	I类	

根据上表，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监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1中III类标准限值。

表9-8. 土壤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2023年10月30日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监测结果		
环保区土壤 (T1#)	pH值(无量纲)	7.12	--	--
	铬(mg/kg)	98	200	达标
	铜(mg/kg)	62	100	达标
	铅(mg/kg)	15.3	120	达标
	锌(mg/kg)	174	250	达标
	镉(mg/kg)	0.16	0.3	达标
	砷(mg/kg)	10.2	30	达标
	汞(mg/kg)	0.135	2.4	达标
	镍(mg/kg)	44	100	达标

根据上表，项目所在区域土壤环境质量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表1风险筛选值要求。

9.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项目未设置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因此不对其进行核算。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验收监测结论

(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2023年10月30日~2023年11月01日）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基本上达到设计要求并投入运行，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现场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生产负荷46%，所有环保设施正常运转，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2) 废气监测结论

项目厂界上风向、下风向氨、硫化氢浓度满足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新改扩项目标准限值；有组织排放氨、硫化氢满足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2标准限值，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D中限值要求。

(3)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经粪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满足GB5084-2021《农田灌溉水质标准》表1旱地作物要求，全部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4) 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1类标准要求。

(5) 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清运；项目粪污固液分离后干粪污泥外售；项目产生病死猪、胎衣冷库暂存后交由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处理；项目产生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处理处置；沼气净化产生废脱硫剂由厂家回收。

(6) 总量核算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7) 竣工验收监测结论

根据本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建成并投入使用。在正常营运情况下，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10.2 建议

（1）定期开展外排污染物的自检监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2）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建立技术档案，定期检查、维修，使其长期处于最佳运行状态。

（3）进一步加强各种固体废物的管理，建立健全完善的管理台账和相应制度。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3000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020-420115-03-03-026624		建设地点	武汉市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一、畜牧业1.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出栏育肥猪5万头、保育仔猪2.5万头				实际生产能力	年出栏育肥猪5万头、保育仔猪2.5万头		环评单位	武汉唯沃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区分局				审批文号	武环江夏审[2023]3号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0.5				竣工日期	2023.5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深圳同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深圳同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武汉水云景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46%			
	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0		所占比例（%）	10			
	实际总投资	148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300		所占比例（%）	8.8			
	废水治理（万元）	689	废气治理（万元）	385	噪声治理（万元）	1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43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7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500m ³ /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65d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3年12月				
污染物 排放 达标 与 总量 控制 （工业 建设 项目 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4.505	4.505	0	0		0	0		0
	化学需氧量				8.6	8.6	0	0		0	0		0
	氨氮				1.4	1.4	0	0		0	0		0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003	0.0003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医疗废物				0.00009	0.00009	0	0		0	0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委托书

武汉水云景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评[2017]4号文)的有关规定，现委托贵单位对本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特此委托!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0 月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区分局文件

武环江夏审〔2023〕3号

关于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朱墩 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 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相关资料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投资 15000 万元，在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实施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项目代码 2020-420115-03-03-026624）。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0 年 10 月批复了朱墩林场 9600 头能繁母猪多层式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武环

管〔2020〕84号），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公司建设方案调整，实际建设内容为3000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申请重新报批环评文件。本项目流转土地680亩，建设6栋单层猪舍，配套建设污水处理系统、生物安全防控设施及附属设施，总建筑面积44714.46m²。项目建成投产后年出栏育肥猪5万头、保育仔猪2.5万头，年产有机肥6000吨（详见《报告书》）。在全面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控措施的基础上，项目所产生的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书》中所列项目的建设内容、规模、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同意《报告书》采用的评价标准，该《报告书》可作为项目环保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三、在实施建设项目时，你公司应重点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加强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教育与管理，文明施工，规范操作，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降低施工过程污水、扬尘、噪声等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二）按照“雨污分流”原则建设项目排水系统。项目餐饮废水经过隔油预处理后，与养殖废水、办公生活污水、初期雨水一并进入粪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深度处理

“污水处理系统”工艺处理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1旱地作物标准后进行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三）落实各项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猪舍为全封闭结构，猪舍恶臭通过负压抽排风、及时清粪、科学饲养、添加除臭菌剂、以及除臭墙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粪污水处理系统产臭构筑物采取加盖密闭措施，粪肥车间采用全封闭结构并采取喷洒除臭剂措施，恶臭气体经收集进入生物除臭塔处理后通过15m排气筒排放；项目污水处理产生的沼气采用沼气柜收集，经脱硫脱湿后采用火炬燃烧处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废气排放中氨和硫化氢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标准要求；臭气浓度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标准要求。

（四）落实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按照规范要求对厂区地面进行分区防渗处理，加强各类设施及管线日常巡查，避免对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不利影响。贮存池应采取有效的防雨、防渗和防溢流措施，防止畜禽粪污污染地下水。

（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源合理布局并采取隔音、消声等有效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要求。

(六) 项目应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固体废物收集、暂存和处置措施。落实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医疗废物经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病死猪及胎衣经收集暂存于冷库内，交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粪便、污泥送至粪肥车间生产有机肥外售；废脱硫剂暂存于设备厂家提供的专用容器内，返回供货厂家进行统一处置，原料包装物、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环卫清运，餐厨垃圾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加强环境管理，按相关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切实防范环境污染事件发生。

五、加强畜禽养殖环境综合治理。设置生态缓冲带，有效拦截、削减农业面源污染；调整优化种植结构，合理搭配种植作物品种，提高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

六、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你公司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

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向辖区生态环境部门报送相关信息并接受监督检查，按程序开展验收并提出验收意见，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你公司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在建设项目产生实际污染物排放之前，你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排污许可管理规定申请办理排污许可手续，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

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的环境监督检查工作由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九大队负责。

若本批复自生效之日起5年后项目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经我局重新审核；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者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区分局

2023年1月19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9)

抄送：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九大队（江夏），武汉市江夏区生态环境事务服务站。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武环管〔2020〕84号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朱墩林场9600头能繁母猪多层式 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委托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朱墩林场9600头能繁母猪多层式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已收悉。根据生态环境部印发的《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2020〕13号），该项目（项目代码2020-420115-03-03-026624）属于《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正面清单》中实行环评告知承诺制改革试点范围，我局对《报告书》不作实质性审查，直接出具审批意见。根据你公司承诺和《报告书》结论，你可以按《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以及拟采取的环

保措施建设，项目实施相关法律责任由你公司自行承担。

你公司应当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防止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做到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的环境监督检查工作由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区分局负责，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负责督查。

若本批复自生效之日起5年后项目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经我局重新审核；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10月14日

抄送：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区分局，武汉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市环境技术审查中心，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10月14日印发

湖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



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20-420115-03-03-026624

项目名称：朱墩林场3000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安山街朱墩林场
项目单位性质：私营企业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总投资：15000万元
计划开工时间：2020年08月

项目单位承诺：

- 1、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2、项目的填报信息真实、合法和完整。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流转土地总面积约680亩，建设6栋单层猪舍，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检验检疫、仓库及附属设施等，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出栏生猪8万头。



2022-11-28

注：请扫描二维码核验备案证的真实性。

附件3

江夏区畜禽尸体无害化处理协议书

甲方：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

乙方：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做好畜禽尸体无害化集中处理工作，现就乙方畜禽尸体无害化处理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处理地点：武汉市江夏区安山街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理厂；

二、储运类型：畜禽养殖场各类型动物尸体；

三、储运方式：封闭式；

四、甲方权利义务：

1、为保证生物安全，甲方有义务对运输车辆进行严格消毒。

2、动物尸体离开乙方养殖场前，甲方提供经甲乙双方签字的交接文本。

3、甲方只收取乙方冷藏库内的动物尸体。乙方冷藏库以外病死猪，由乙方自费送到处理厂，甲方也可以免收处理费。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协助将动物尸体免费装入运输车内。

5、甲方按照协议约定时间到乙方冷藏库运输。

五、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车辆严格消毒并具备相关运输资格。

2、除乙方本场冷藏库外，乙方不得将动物尸体储存或丢弃到其他任何位置。



本。

3、动物尸体上车后，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双方签字的交接文本。

4、乙方若发现甲方车辆已有病死猪，可拒绝车辆入场内冷库进行拖运。

5、根据场内生产需求，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严格按照约定时间将动物尸体运到处理场。

六、双方均有义务配合完成动物尸体的运输工作，为无害化处理及综合利用提供有力保障。

七、其它事项：

1、为了保证运输的效率，乙方须提前三天通知甲方进行运输，具体实施时间以双方约定时间为准。

2、为保障运输安全，运输实际数量以双方现场签字确认为准。

3、若因单方原因造成无法运输，且造成实际损失的，由过错方负责赔偿全部损失。

4、本协议为主协议，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可视为本协议补充，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5、由本协议产生的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由畜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日期：2020.8.24



乙方：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日期：2020.8.24





医疗废物无害化委托 处置环保服务协议

(合同编号: ZY1205-H2-231114-094-0995)

甲方(委托方):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服务方): 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11月8日

签订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县)



医疗废物无害化委托处置环保服务协议

甲方（委托方）：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服务方）：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是湖北省具有合法的医疗废物焚烧处置资质的处置服务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相关环保法规的规定，甲方决定将本单位产生的医疗废物委托乙方进行安全无害化处置。本着互利共赢原则，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医疗废物（以下简称“医废”）无害化委托处置环保服务协议如下：

-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医废的环保服务，并根据甲方需要指派专业人员，分阶段、分步骤为甲方制定服务计划提供医废的无害化处置服务。
- 二、甲方所产生的医废名称和类别为猪用医疗废弃物（900-001-01），年产量500公斤/年，将全部交给乙方进行无害化处置。
- 三、双方约定乙方为甲方提供的环保服务内容包括：
 - a) 应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专业、合规的医废管理咨询服务，相关的法律法规宣讲，有关内容的培训，以提高甲方对医废的认识，做好医废的合规管理。
 - b) 应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医废仓库的规范化建设及管理指导。
- 四、甲乙双方就本协议内容达成一致后，在乙方盖章前，甲方应向乙方如下指定账户一次性全额转账支付本协议的环保服务费用（人民币大写）：伍仟元整（¥：5000元），乙方为甲方开具税率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账户名称：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
银行账号：4190 1010 0100 3305 34
- 五、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若产生需处置的医废需要处置时，双方另行签订《医疗废物无害化委托处置合同》（下称“处置合同”），处置价格双方协商确定。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和湖北省生态环境厅的要求，做好甲方医废的无害化处置工作，确保不发生二次污染。
- 六、甲方承诺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本单位的医废交其它单位（个人）处置。
- 七、若甲方新项目建成后不按本协议条款执行或不将本单位废物交给乙方处理，乙方将不再按照本协议履行环保管家服务，本协议费用不退，且甲方应赔付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 八、自本协议有效期自2023年11月8日至2024年11月7日止。



九、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十、 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即生效。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甲方地址: 武汉市江夏区纸坊街烽火台巷 56 号

乙方地址: 襄阳枣阳城区余家湖工业园

联系人: 曾细华 _____

联系人: 孙俊 _____

电 话: 18971820397 _____

电 话: 15972212117 _____



沼液消纳协议

甲方：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武汉市江夏区山坡街道幸福村村民委员会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下辖养殖场的废弃物通过环保处理设施处理后，沼液用于解决乙方在江夏区区域内种植基地肥料问题，特订立以下土地沼液消纳协议：

一、乙方提供旱地及林地 1500 亩，用于甲方沼液消纳；

二、沼液通过运输管网、沼液桶或者沼液运输车输送至乙方，运输工具由甲方出资购买、铺设与安装；

三、甲方铺设的沼液运输管网由乙方使用和保管；

四、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五、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代表：



乙方：武汉市江夏区山坡街道幸福村村民委员会

代表：



签订日期：2020年8月24日

沼液消纳协议

甲方：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武汉市江夏区安山街道新窑村村民委员会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下辖养殖场的废弃物通过环保处理设施处理后，沼液用于解决乙方在江夏区区域内种植基地肥料问题，特订立以下土地沼液消纳协议：

一、乙方提供旱地及林地 2500 亩，用于甲方沼液消纳；

二、沼液通过运输管网、沼液桶或者沼液运输车输送至乙方，运输工具由甲方出资购买、铺设与安装；

三、甲方铺设的沼液运输管网由乙方使用和保管；

四、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五、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代表：



乙方：武汉市江夏区安山街道新窑村村民委员会

代表：



签订日期：2020年8月24日

沼渣干粪消纳协议

甲方：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武汉碧优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响应国家政策，现甲方长年有沼渣干粪可供乙方山林、苗木培植用肥或有机肥生产使用，经甲乙双方协议订立消纳协议如下：

一、甲方负责收集沼渣干粪

二、乙方负责沼渣干粪运输到乙方基地，进行有机肥生产使用或消纳。

三、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有效。

甲方：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代表人：合同专用章



乙方：武汉碧优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



2023年11月9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20115594547248E001Y

排污单位名称：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武汉市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15594547248E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3月20日

有效期：2023年03月20日至2028年03月19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编号: No.TZ-2023HJ0173

监测报告

TEST REPORT

项目名称: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朱墩林场验收检测

检测类别: 委托监测

委托单位: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 2023年11月27日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Wuhan Tianze Test Co.,Ltd.



声 明

- 1、本公司保证检测的公正、准确、科学和规范，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 2、报告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报告经授权签字人签字、同时加盖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及 CMA 章，报告才具备法律效力。
- 3、报告涂改、缺页、增删无效，报告无三级审核无效。
- 4、委托方对本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本报告仅对当次采样/送样检测结果负责。
- 6、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本公司批准的报告复印件应由我公司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确认后才有效。
- 7、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8、本次检测所涉及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按照 HJ 8.2-2020 执行。
- 9、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 10、如客户假冒、伪造、变更、杜撰检测报告，一经发现我公司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本公司通讯信息

公司名称：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清风路 8 号天琪激光产业园 3 号厂房 5 楼

邮政编码：430074

电 话：027-59302559

传 真：027-59302559

一、任务来源

受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根据委托方提供的监测方案及相关要求承担了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验收检测工作。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and 检测标准的要求，组织相关技术人员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11 月 01 日完成了现场采样监测。

二、监测内容

本次监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粪污水处理系统出口尾水 (S1#)	水温、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粪大肠菌群、蛔虫卵数*、动植物油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地下水	污水处理设施下游常规井 (S2#)	水位、钠*、钾*、钙*、镁*、碳酸盐碱度*、重碳酸盐碱度*、硫酸盐*、pH 值、水温、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酚、氰化物、砷、汞、六价铬、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氯化物、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	1 次/天，1 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Q1#)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厂界下风向 2# (Q2#)		
	厂界下风向 3# (Q3#)		
	厂界下风向 4# (Q4#)		
环境空气	金家边敏感点 (Q5#) (30°06'35.44"E, 114°18'03.53"N)	氨、硫化氢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有组织废气	环保区排气筒 (Q6#)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6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土壤	环保区土壤 (T1#) (30°17'35.19"E, 114°06'17.56"N)	pH 值、铬、铜、铅、锌、镉、砷、汞、镍	1 次/天，1 天
厂界噪声	厂界东外 1m 处 (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夜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厂界南外 1m 处 (N2#)		
	厂界西外 1m 处 (N3#)		
	厂界北外 1m 处 (N4#)		



三、监测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

本次监测分析采用的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见表 3-1。

表 3-1 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设备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地下水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 13195-91)	水银温度计 (TZJC-CY-001-01)	--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DZB-718L 型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TZJC-CY-004-01)	--
废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ES-J224X 电子分析天平 (TZJC-JC-001-02)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KHCO _D -100 型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TZJC-JC-012-02)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YJSH-140 生化培养箱 (TZJC-JC-023-03)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UV755B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ZJC-JC-002-01)	0.02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 (TZJC-JC-004-01)	0.06mg/L
	蛔虫卵数*	《水质 蛔虫卵的测定 沉淀集卵法》 (HJ 775-2015)	XSP-2CA 型生物显微镜 (XCT-264)	5 个/10L
地下水	钾*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ICP-OESICAP7200H SDUO 型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XCT-252)	0.05mg/L
	钠*			0.12mg/L
	钙*			0.02mg/L
	镁*			0.003mg/L
	碳酸盐碱度*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3.1.12.1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	1.0mg/L
	重碳酸盐碱度*			1.0mg/L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地下水	硫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CIC-D100 型离子色谱仪 (XCT-271)	0.018mg/L
	氨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UV755B 型紫外可见分 光光度计 (TZJC-JC-002-01)	0.02mg/L
	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8.3 离子色谱法	iCR1500 型离子色谱仪 (TZJC-JC-017-01)	0.15mg/L
	亚硝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12.1 重氮耦合分光光度法	UV755B 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 (TZJC-JC-002-01)	0.001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 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UV755B 型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 (TZJC-JC-002-01)	0.0003mg/L
	氰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 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7.1 异烟 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V-5600 型可见分光 光度计 (TZJC-JC-003-01)	0.002mg/L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AFS-10B 型原子荧光 光度计 (TZJC-JC-021-01)	0.001mg/L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1.1 原子荧光法	AFS-10B 型原子荧光 光度计 (TZJC-JC-021-01)	0.0001mg/L
	六价铬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UV755B 型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 (TZJC-JC-002-01)	0.004mg/L
	总硬度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5 部 分: 总硬度的测定 乙二胺四乙 酸二钠滴定法》 (DZ/T 0064.15-2021)	ES-J224X 电子分析天平 (TZJC-JC-001-02)	3.0mg/L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依据	主要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地下水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iCE-3400 型原子吸收光谱仪 (石墨炉) (TZJC-JC-022-01)	0.0025mg/L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6.2 离子色谱法	iCR1500 型离子色谱仪 (TZJC-JC-017-01)	0.1mg/L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iCE-3400 型原子吸收光谱仪 (石墨炉) (TZJC-JC-022-01)	0.0005mg/L
	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89)	AA58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火焰) (TZJC-JC-019-01)	0.03mg/L
	锰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89)	AA58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火焰) (TZJC-JC-019-01)	0.01mg/L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11.1 称量法	ES-J224X 型电子分析天平 (TZJC-JC-001-02)	--
	高锰酸盐指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 (GB/T 5750.7-2023)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HH-6 型数显式恒温水浴锅 (TZJC-JC-011-01)	0.05mg/L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 (GB/T 5750.5-2023) 5.2 离子色谱法	iCR1500 型离子色谱仪 (TZJC-JC-017-01)	0.15mg/L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微生物指标》 (GB T 5750.12-2023) 5.1 多管发酵法	YJSH-140 生化培养箱 (TZJC-JC-023-04)	20MPN/L
	细菌总数	《水质 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 (HJ 1000-2018)	YJSH-140 生化培养箱 (TZJC-JC-023-02)	--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及依据	主要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无/有组织废气/ 环境空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V-56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TZJC-JC-003-01)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增补版 2007 年)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UV755B 紫外可见分光 光度计 (TZJC-JC-002-01)	0.001mg/m ³
	臭气 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土壤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PHS-3C 型 PH 计 (TZJC-JC-005-01)	--
	铬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 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法》 (HJ 491-2019)	AA58 型原子吸收分光光 度计 (火焰) (TZJC-JC-019-01)	4mg/kg
	铜			1mg/kg
	锌			1mg/kg
	镍			3mg/kg
	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 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iCE-3400 型原子吸收光 谱仪 (石墨炉) (TZJC-JC-022-01)	0.01mg/kg
	铅			0.1mg/kg
	砷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 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 荧光法》 (HJ 680-2013)	AFS-10B 型原子荧光光 度计 (TZJC-JC-021-01)	0.01mg/kg
汞	0.002mg/kg			
厂界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型 多功能声级计 (TZJC-CY-019-01) AWA6021A 型声校准器 (TZJC-CY-020-01)	--

备注：“-”表示对此项不适用。

四、监测质量保证与质控措施

- (1) 参与本次监测的人员均持有相关监测项目上岗资格证书。
- (2) 本次监测工作涉及的设备均在检定有效期内，且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
- (3) 本次监测活动所涉及的方法标准、技术规范均为现行有效。
- (4) 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进行，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5) 监测过程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及监测技术规范，采用全程序空白、平行样或有证标准样品等质量控制措施。

(6) 噪声现场监测时，声级计均使用标准声源校准。

(7) 监测数据、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表 4-1 空白样测试结果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测试结果	结果判定
废水	化学需氧量 (mg/L)	ND (4)	合格
	氨氮 (mg/L)	ND (0.025)	合格
地下水	锰 (mg/L)	ND (0.01)	合格
	铁 (mg/L)	ND (0.03)	合格
	镉 (mg/L)	ND (0.0005)	合格
无组织废气	氨 (mg/m ³)	ND (0.01)	合格
	硫化氢 (mg/m ³)	ND (0.001)	合格
环境空气	氨 (mg/m ³)	ND (0.01)	合格
	硫化氢 (mg/m ³)	ND (0.001)	合格
有组织废气	氨 (mg/m ³)	ND (0.01)	合格
	硫化氢 (mg/m ³)	ND (0.001)	合格

备注：“ND（检出限）”表示低于检出限。

表 4-2 标准质控样测试结果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质控样编号	测试结果	质量控制要求	结果判定
废水	化学需氧量 (mg/L)	B22050079	104	106±5	合格
	动植物油 (mg/L)	A22090016	34.7	33.1±2.7	合格
地下水	镉 (μg/L)	B22050048	9.70	9.71±0.49	合格
	高锰酸盐指数 (mg/L)	B2205166	2.71	2.78±0.17	合格
	总硬度 (mmol/L)	200752	3.51	3.54±0.07	合格
土壤	锌 (mg/kg)	GSS-44	36	35±3	合格
	铅 (mg/kg)	GSS-37	22.0	22.2±1.6	合格
	镍 (mg/kg)	GSS-44	16.7	16.2±0.9	合格



表 4-3 实验室平行样质量控制结果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平行样结果		相对偏差	质量控制要求	结果判定
		平行样 1	平行样 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mg/L)	169	166	0.9%	≤10%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6.9	49.3	2.5%	≤10%	合格
	氨氮 (mg/L)	29.1	29.2	0.2%	≤10%	合格
	悬浮物 (mg/L)	10	11	4.8%	≤10%	合格
地下水	镉 (mg/L)	ND (0.0005)	ND (0.0005)	0.0%	≤10%	合格
	高锰酸盐指数 (mg/L)	0.92	0.95	1.6%	≤10%	合格
	总硬度 (mg/L)	105	103	1.0%	≤10%	合格
	氟化物 (mg/L)	0.1	0.1	0.0%	≤10%	合格
	氯化物 (mg/L)	1.96	1.96	0.0%	≤10%	合格
	铅 (mg/L)	ND (0.0025)	ND (0.0025)	0.0%	≤10%	合格
	六价铬 (mg/L)	ND (0.004)	ND (0.004)	0.0%	≤10%	合格
	亚硝酸盐 (mg/L)	0.010	0.009	5.3%	≤10%	合格
	砷 (mg/L)	ND (0.001)	ND (0.001)	0.0%	≤20%	合格
	汞 (mg/L)	0.0007	0.0007	0.0%	≤20%	合格
	铁 (mg/L)	ND (0.03)	ND (0.03)	0.0%	≤20%	合格
土壤	锌 (mg/kg)	294	294	0.0%	≤20%	合格
	镍 (mg/kg)	44	43	1.1%	≤20%	合格
	铅 (mg/kg)	15.8	14.8	3.3%	≤10%	合格
	铬 (mg/kg)	92	103	5.6%	≤20%	合格
	铜 (mg/kg)	62	63	0.8%	≤20%	合格

备注：“ND (检出限)”表示低于检出限。

表 4-4 噪声校准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标准值	测量前校准	测量后校准	允许误差	结果判定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10 月 30 日	94.0	93.8	93.8	≤±0.5	合格
	10 月 31 日	94.0	93.8	93.8	≤±0.5	合格



五、监测结果

表 5-1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2023 年 10 月 31 日				监测日期：2023 年 11 月 01 日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平均值或范围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平均值或范围
粪污水处理系统出口尾水 (S1#)	水温 (°C)	20.8	21.7	18.9	17.6	17.6~21.7	14.1	15.4	17.2	18.6	14.1~18.6	≤35	达标
	pH 值 (无量纲)	7.9	7.8	8.0	7.8	7.8~8.0	7.8	7.7	7.9	8.0	7.7~8.0	5.5~8.5	达标
	悬浮物 (mg/L)	8	9	8	11	9	10	8	9	10	9	≤1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89	192	190	194	191	170	172	170	169	170	≤2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8.1	49.0	47.3	49.6	48.5	43.5	43.4	41.6	42.2	42.7	≤100	达标
	氨氮 (mg/L)	31.2	31.1	31.1	31.0	31.1	28.9	29.0	29.1	29.2	29.0	--	--
	动植物油 (mg/L)	0.40	0.30	0.30	0.40	0.35	0.30	0.50	0.40	0.30	0.38	--	--
	粪大肠菌群 (MPN/L)	1300	2400	2400	2400	2125	1700	1300	790	2400	1548	≤40000	达标
	蛔虫卵数* (个/10L)	ND (S)	ND (S)	ND (S)	ND (S)	--	ND (S)	ND (S)	ND (S)	ND (S)	--	≤20	达标
	监测结果及分析	本次监测，废水中水温、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粪大肠菌群、蛔虫卵数*监测结果均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2021) 表 1 旱地作物标准限值要求。											

备注：1、“ND (检出限)”表示低于检出限；“-”表示对此项不适用。

2、蛔虫卵*：该监测项目进行无资质分包，分包给湖北星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由该公司出具检测结果，检测报告编号为 XCT-1W (2311) [检]字 02001 号，CMA 资质证书编号为 181712050316。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清凤路 8 号天琪激光产业园 3 号厂房 5 楼

电话：027-59302559

传真：027-59302559

邮编：430074

Wuhan Tianze Test Co., Ltd.

表 5-2 地下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2023 年 10 月 30 日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监测结果		
污水处理 设施下游 常规井 (S2#)	水位(埋深水位)(m)	13.47	--	--
	水位面至井口深度(m)	12.74	--	--
	钾*(mg/L)	3.28	--	--
	钠*(mg/L)	57.2	≤200	达标
	钙*(mg/L)	30.0	--	--
	镁*(mg/L)	7.54	--	--
	碳酸盐碱度*(mg/L)	ND(1.0)	--	--
	重碳酸盐碱度*(mg/L)	229	--	--
	硫酸盐*(mg/L)	11.2	≤250	达标
	水温(°C)	11.2	--	--
	pH值(无量纲)	7.8	6.5≤pH≤8.5	达标
	氨氮(mg/L)	0.10	≤0.50	达标
	硝酸盐(mg/L)	ND(0.15)	≤20.0	达标
	亚硝酸盐氮(mg/L)	0.010	≤1.00	达标
	挥发酚(mg/L)	ND(0.0003)	≤0.002	达标
	氰化物(mg/L)	ND(0.002)	≤0.05	达标
	砷(mg/L)	ND(0.001)	≤0.01	达标
	汞(mg/L)	0.0007	≤0.001	达标
	六价铬(mg/L)	ND(0.004)	≤0.05	达标
	总硬度(mg/L)	104	≤450	达标
	铅(mg/L)	ND(0.0025)	≤0.01	达标
	氟化物(mg/L)	0.1	≤1.0	达标
	镉(mg/L)	ND(0.0005)	≤0.005	达标
	铁(mg/L)	ND(0.03)	≤0.3	达标
	锰(mg/L)	ND(0.01)	≤0.10	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mg/L)	254	≤1000	达标
	高锰酸盐指数(mg/L)	0.94	≤3.0	达标
	氯化物(mg/L)	1.96	≤250	达标
总大肠菌群(MPN/L)	<20	≤30	达标	
细菌总数(CFU/mL)	91	≤100	达标	
监测结果 及分析	本次监测,地下水中监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中III类标准限值。			

备注: 1、“ND(检出限)”表示低于检出限;“--”表示对此项不适用。

2、“*”:该监测项目进行分包,分包给湖北星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由该公司出具检测结果,检测报告编号为XCT-1W(2311)[检]字02001号,CMA资质证书编号为181712050316。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清风路8号天琪激光产业园3号厂房5楼

电话:027-59302559

传真:027-59302559

邮编:430074

Wuhan Tianze Test Co.,Ltd.

表 5-3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气象参数			
			氨 (mg/m ³)	硫化氢 (mg/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厂界上 风向 1# (Q1#)	10月30日	第1次	0.04	0.001	14	26.1	102.4	2.8	南
		第2次	0.05	0.001	13	29.4	102.1	2.6	南
		第3次	0.05	0.001	15	31.6	101.8	2.6	南
		第4次	0.05	0.001	14	32.4	101.7	2.7	南
	10月31日	第1次	0.05	0.001	16	19.7	102.6	2.8	南
		第2次	0.06	0.001	19	22.6	102.5	2.8	南
		第3次	0.06	0.001	18	24.8	102.4	2.6	南
		第4次	0.06	0.001	16	29.6	102.2	2.7	南
厂界下 风向 2# (Q2#)	10月30日	第1次	0.07	0.001	15	26.1	102.4	2.8	南
		第2次	0.07	0.001	17	29.4	102.1	2.6	南
		第3次	0.07	0.001	14	31.6	101.8	2.6	南
		第4次	0.08	0.002	15	32.4	101.7	2.7	南
	10月31日	第1次	0.08	0.002	18	19.7	102.6	2.8	南
		第2次	0.08	0.002	16	22.6	102.5	2.8	南
		第3次	0.08	0.002	15	24.8	102.4	2.6	南
		第4次	0.08	0.002	17	29.6	102.2	2.7	南
厂界下 风向 3# (Q3#)	10月30日	第1次	0.08	0.002	19	26.1	102.4	2.8	南
		第2次	0.09	0.002	15	29.4	102.1	2.6	南
		第3次	0.09	0.002	17	31.6	101.8	2.6	南
		第4次	0.09	0.002	18	32.4	101.7	2.7	南
	10月31日	第1次	0.09	0.002	16	19.7	102.6	2.8	南
		第2次	0.09	0.002	15	22.6	102.5	2.8	南
		第3次	0.09	0.002	18	24.8	102.4	2.6	南
		第4次	0.10	0.002	19	29.6	102.2	2.7	南
厂界下 风向 4# (Q4#)	10月30日	第1次	0.10	0.002	16	26.1	102.4	2.8	南
		第2次	0.10	0.002	18	29.4	102.1	2.6	南
		第3次	0.11	0.003	17	31.6	101.8	2.6	南
		第4次	0.11	0.003	15	32.4	101.7	2.7	南
	10月31日	第1次	0.11	0.003	18	19.7	102.6	2.8	南
		第2次	0.11	0.003	19	22.6	102.5	2.8	南
		第3次	0.11	0.003	17	24.8	102.4	2.6	南
		第4次	0.12	0.003	18	29.6	102.2	2.7	南
标准限值			1.5	0.06	20	--	--	--	--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监测结果及分析			本次监测,厂界无组织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最大值分别为0.12mg/m ³ 、0.003mg/m ³ 、19,监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限值要求。						

备注: 1、“-”表示对此项不适用。

2、臭气浓度*: 该监测项目进行无资质分包,分包给湖北星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由该公司出具检测结果,检测报告编号为XCT-1W(2311)[检]字02001号,CMA资质证书编号为181712050316。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清风路8号天琪激光产业园3号厂房5楼

电话: 027-59302559

传真: 027-59302559

邮编: 430074

Wuhan Tianze Test Co.,Ltd.

表 5-4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气象参数			
			氨 (mg/m ³)	硫化氢 (mg/m ³)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金家边敏感点 (Q5#)	10月30日	第1次	0.01	ND(0.001)	28.4	102.2	2.7	南
		第2次	0.02	ND(0.001)	29.8	102.0	2.6	南
		第3次	0.02	ND(0.001)	32.4	101.9	2.6	南
		第4次	0.02	ND(0.001)	33.6	101.7	2.7	南
	10月31日	第1次	0.02	ND(0.001)	20.1	102.5	2.8	南
		第2次	0.03	ND(0.001)	23.1	102.4	2.8	南
		第3次	0.03	ND(0.001)	25.2	102.3	2.7	南
		第4次	0.03	ND(0.001)	30.6	101.9	2.6	南
标准限值			0.2	0.01	--	--	--	--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	--	--	--
监测结果及分析			本次监测，环境空气中氨监测结果最大值为0.03mg/m ³ ，硫化氢均未检出，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D中限值要求。					

备注：“ND(检出限)”表示低于检出限；“-”表示对此项不适用。

表 5-5 土壤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2023年10月30日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监测结果		
环保区土壤 (T1#)	pH值(无量纲)	7.12	--	--
	铬(mg/kg)	98	200	达标
	铜(mg/kg)	62	100	达标
	铅(mg/kg)	15.3	120	达标
	锌(mg/kg)	174	250	达标
	镉(mg/kg)	0.16	0.3	达标
	砷(mg/kg)	10.2	30	达标
	汞(mg/kg)	0.135	2.4	达标
镍(mg/kg)	44	100	达标	
监测结果及分析	本次土壤监测结果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表1风险筛选值要求。			

备注：“-”表示对此项不适用。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清风路8号天琪激光产业园3号厂房5楼

电话：027-59302559

传真：027-59302559

邮编：430074

Wuhan Tianze Test Co., Ltd.

表 5-6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 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10 月 31 日										监测日期: 2023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01 日										标准 限值	是否 达标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5 次	第 6 次	平均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5 次	第 6 次	平均值								
环保区 排气筒 (Q6#)	测点烟温 (°C)	25.3	24.7	20.7	17.7	9.7	11.7	--	28.9	26.2	20.1	19.1	10.1	12.1	--								
	含湿量 (%)	6.4	6.2	6.1	5.9	5.8	6.0	--	6.3	6.2	6.0	5.9	6.4	6.1	--								
	烟气流速 (m/s)	10.4	10.6	9.9	9.9	9.6	10.2	--	10.7	10.7	10.1	9.9	9.7	9.8	--								
氨	标况风量 (m ³ /h)	4052	4146	3930	3990	4000	4204	--	4111	4157	4024	3973	4011	4031	--								
	排放浓度 (mg/m ³)	3.44	3.48	3.47	3.46	3.39	3.48	3.45	4.41	4.38	4.20	4.16	4.00	4.19	4.22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4	0.014	0.014	0.014	0.015	0.014	0.018	0.018	0.017	0.017	0.016	0.017	0.017								
硫化 氢	排放浓度 (mg/m ³)	0.002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排放速率 (kg/h)	8.1×10 ⁻⁶	1.2×10 ⁻⁵	1.2×10 ⁻⁵	1.2×10 ⁻⁵	1.2×10 ⁻⁵	1.3×10 ⁻⁵	1.2×10 ⁻⁵	2.1×10 ⁻⁵	2.1×10 ⁻⁵	2.0×10 ⁻⁵	2.0×10 ⁻⁵	2.0×10 ⁻⁵	2.0×10 ⁻⁵	2.0×10 ⁻⁵								
臭气 浓度 *	排放浓度 (无量纲)	851	724	977	1122	630	851	859	724	977	851	977	724	896									
	排放速率 (无量纲)																						
监测 结果 及分析	本次监测, 有组织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监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限值要求。																						

备注: 1、“H”表示排气筒高度; “-”表示对此项不适用。

2、臭气浓度*: 该监测项目进行无资质分包, 分包给湖北北极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由该公司出具检测结果, 检测报告编号为 XCT-1W (2311) [检]字 02001 号, CMA 资质证书编号为 181712050316。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清凤路 8 号天琪激光产业园 3 号厂房 5 楼

电话: 027-59302559

传真: 027-59302559

邮编: 430074

Wuhan Tianze Test Co., Ltd.

表 5-7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				监测日期: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标准限值 [dB(A)]	是否达标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dB(A)]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dB(A)]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dB(A)]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dB(A)]		
厂界东外 1m 处 (N1#)	16:35~16:40	53	22:14~22:19	43	09:28~09:33	52	22:08~22:13	42	昼间:55 夜间:45	达标
厂界南外 1m 处 (N2#)	16:48~16:53	54	22:28~22:33	43	09:38~09:43	52	22:24~22:29	42		达标
厂界西外 1m 处 (N3#)	17:02~17:07	54	22:42~22:47	44	09:52~09:57	53	22:40~22:45	43		达标
厂界北外 1m 处 (N4#)	17:17~17:22	54	22:58~23:03	43	10:08~10:13	54	22:56~23:01	43		达标
监测结果及分析	本次监测, 厂界东外 1m 处 (N1#)、厂界南外 1m 处 (N2#)、厂界西外 1m 处 (N3#)、厂界北外 1m 处 (N4#) 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1 类标准限值要求。 备注: 2023 年 10 月 30 日监测期间无雨雪、雷电, 昼间风速为 2.6~2.8m/s, 夜间风速为 2.2~2.4m/s; 2023 年 10 月 31 日监测期间无雨雪、雷电, 昼间风速为 2.4~2.6m/s, 夜间风速为 2.2~2.6m/s。									



*****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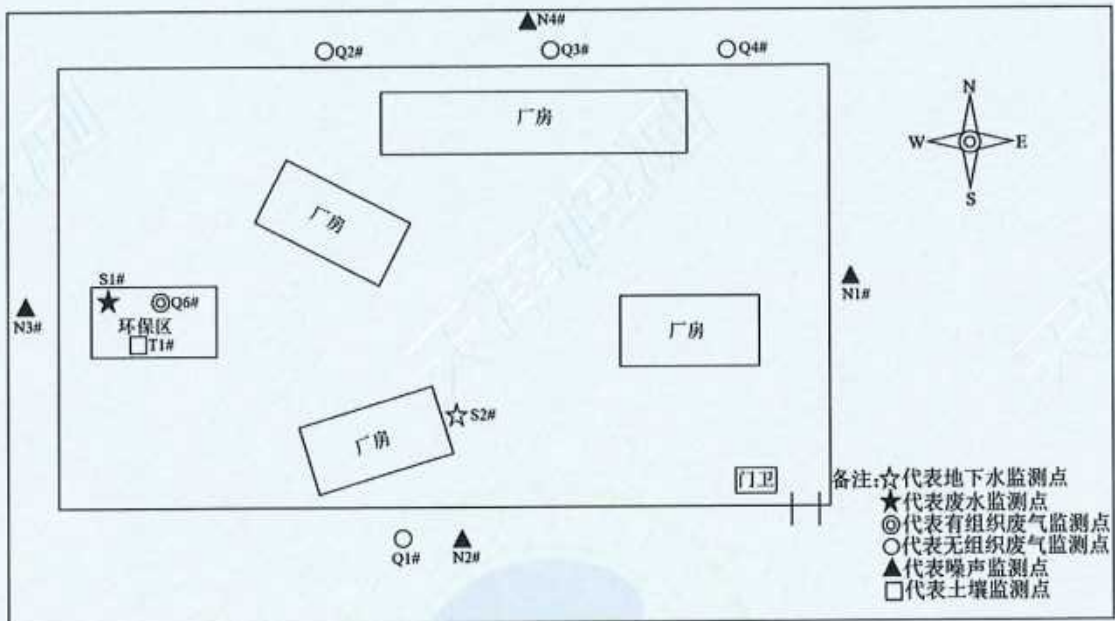
编制 张红娟 复核 张超 审核 张超 签发 张超

日期 2023-11-07 日期 2023-11-07 日期 2023-11-07 日期 2023-11-07

武汉天泽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清凤路 8 号天琪激光产业园 3 号厂房 5 楼
 电话: 027-59302559 传真: 027-59302559 邮编: 430074



附图 1：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2：现场采样照片

		
点位名称：粪污水处理系统出口尾水 (S1#)	点位名称：厂界上风向 1# (Q1#)	点位名称：厂界下风向 2# (Q2#)
		
点位名称：厂界下风向 3# (Q3#)	点位名称：厂界下风向 4# (Q4#)	点位名称：金家边敏感点 (Q5#)
		
点位名称：环保区排气筒 (Q6#)	点位名称：厂界东外 1m 处 (N1#) (昼)	点位名称：厂界南外 1m 处 (N2#) (昼)

		
<p>点位名称：厂界西外 1m 处 (N3#) (昼)</p>	<p>点位名称：厂界北外 1m 处 (N4#) (昼)</p>	<p>点位名称：厂界东外 1m 处 (N1#) (夜)</p>
		
<p>点位名称：厂界南外 1m 处 (N2#) (夜)</p>	<p>点位名称：厂界西外 1m 处 N3# (夜)</p>	<p>点位名称：厂界北外 1m 处 (N4#) (夜)</p>
		
<p>点位名称：环保区土壤 (T1#)</p>	<p>点位名称：--</p>	<p>点位名称：--</p>



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CCAEPI-EP-2022-791

申请单位名称: 佛山市大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申请单位注册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32 号二层 55 号-9 (住所申报)

制造商名称: 佛山市大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商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北路 32 号二层 55 号-9 (住所申报)

生产厂名称: 山东省博兴县恒宇厨具有限公司

生产厂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兴福镇东秦村 52 号

产品名称: 机械静电光解复合式集烟罩餐饮业油烟净化一体设备

产品商标/型号/规格: DS-FH 型[风量 (m³/h): ≥6000~<12000]

认证依据: 《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技术要求及检测技术规范 (试行)》
(HJ/T 62-2001)

认证模式: 工厂(现场)检查+产品检验+认证后监督

发证日期: 2022 年 11 月 2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11 月 1 日

发证机构: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法定代表人: 苏磊

证书有效期内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定期监督获得保持



本证书有效性查询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 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组意见

2023 年 12 月 14 日，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对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进行了自主验收工作，验收组由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武汉水云景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同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设计单位/环保设施施工单位）等单位及 3 名专家组成。

与会代表和专家实地察看了项目实施情况和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位于武汉市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项目实际占地面积 680 亩（453336 m²），新建 6 栋标准化单层猪舍（育肥猪舍 3 栋、分娩妊娠猪舍 2 栋、保育舍 1 栋）、2 栋宿舍楼、1 栋食堂及消毒室、1 套粪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深度处理系统）、恶臭处理系统、1 栋门卫间及附属设施（料塔仓库、动力中心、出猪房烘干房等）以及 1.8m 高约 2000m 彩钢板围挡和 2500 米绿色围栏等，存栏量 45000 头，预计年出栏育肥猪 5 万头、保育仔猪 2.5 万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9600 头能繁母猪多层式养殖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取得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并于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公司于 2022 年 5 月调整建设方案，项目发生重大变动，重新报批环评，并于 2023 年 1 月取得“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

地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本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5 月建设完成，6 月投入试运行。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4800 万元，项目环保治理投资为 1300 万元，环保投资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8.8%。

（四）验收范围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二、项目变动情况

对照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变动情况未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均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表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内容	变动情况	变动说明	
性质	新建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	新建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	未变动	/	
规模	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 6 栋猪舍及配套 设施	主要建设 6 栋猪舍及配套 设施	未变动	/
	产品规模	年繁育肥猪 50000 头 保育仔猪 25000 头 有机肥 6000 吨	年繁育肥猪 50000 头 保育仔猪 25000 头	不生产有机肥，沼渣 干粪委外处理，不属 于重大变动	公司决策 调整，取消 分子膜发 酵区
	主要经济 技术指标	占地面积 680 亩（453336 m ² ）	占地面积 680 亩(453336 m ²)	未变动	/
地点	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	江夏区安山街朱墩林场	未变动	/	
工艺	养殖工艺	“五段式”饲养工艺	“五段式”饲养工艺	未变动	/
	清粪工艺	重力式干清粪	重力式干清粪	未变动	/
环保措施	废气	猪舍优化布局、科学喂养， 采用环境调控式全密闭猪 舍	猪舍优化布局、科学喂养， 采用环境调控式全密闭猪 舍	未变动	/
		猪舍设置除臭墙除臭（夏 季还使用水帘）	猪舍设置除臭墙除臭（夏 季还使用水帘）	未变动	/

	沼气产生时使用沼气柜自带脱硫装置脱硫	沼气产生时使用沼气柜自带脱硫装置脱硫	未变动	/
	粪肥车间全密闭，污水预处理设施（格栅池、集水池、调节池、混凝池、絮凝池、初沉池和中转池）加盖，风机负压收集，生物除臭塔，15m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粪肥车间全密闭，污水预处理设施（格栅池、集水池、调节池、混凝池、絮凝池、初沉池和中转池）加盖，风机负压收集，生物除臭塔，15m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未变动	/
	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后通过屋顶烟囱排放	食堂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后通过屋顶烟囱排放	未变动	/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粪污水处理系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粪污水处理系统	未变动	
	雨污分流，雨水用带盖板的地表雨水沟收集，初期雨水收集池；污水采用地下 PVC 暗管收集	雨污分流，雨水用带盖板的地表雨水沟收集，初期雨水收集池；污水采用地下 PVC 暗管收集	未变动	/
	项目采取“干清粪”清粪方式，粪污水经粪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尾水进行土地消纳	项目采取“干清粪”清粪方式，粪污水经粪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尾水进行土地消纳	粪污水处理系统规模不变，氧化塘位置调整、容量增大，不属于重大变动	氧化塘由生产区调整至环保区更有利于生物疫病防控
噪声	厂房隔声、种植树木、选用低噪声设备等	厂房隔声、种植树木、选用低噪声设备等	未变动	/
固废	生活垃圾、一般养殖废弃物垃圾桶收集后交由换位清运	生活垃圾、一般养殖废弃物垃圾桶收集后交由换位清运	未变动	/
	危险废物暂存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暂存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未变动	
	病死猪及胎衣冷库暂存后交由江夏区畜禽养殖动物尸体集中处置中心处置	病死猪及胎衣冷库暂存后交由江夏区畜禽养殖动物尸体集中处置中心处置	冷库位置调整，面积减小	公司决策调整
	粪便、污泥粪肥车间收集，分子膜发酵区发酵生产有机肥	粪便、污泥粪肥车间收集，直接外售	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不属于重大变动	公司决策调整
地下水、土壤	堆肥车间、危废暂存间、粪污水处理系统各反应池等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	堆肥车间、危废暂存间、粪污水处理系统各反应池等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	未变动	/
风险应急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设置地下水常观井	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设置地下水常观井	未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气

表2 废气治理设施

序号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治理设施	设计指标	排放去向
1	猪舍恶臭	猪舍生猪养殖	氨、硫化氢	无组织	控制养殖密度、调整饲料构成、喷洒除臭菌剂、绿化、强制通风、除臭墙	负压抽风	环境空气
2	环保区恶臭	废水处理、污泥干粪固液分离	氨、硫化氢	有组织	喷洒除臭剂、生物除臭塔净化	10000m ³ /h	环境空气

(2) 废水

表3 废水治理设施

序号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资源利用量(折算为满负荷)	治理设施	去向
1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工作人员、猪只粪尿、猪舍冲洗废水	COD、BOD ₅ 、SS、氨氮、TP等	间歇性	45050.03m ³ /a (含初期雨水1298m ³ /a)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初期雨水一起进入粪污水处理系统(预处理+生化处理+深度处理+氧化塘暂存), 污水处理系统设计规模500m ³ /d	用于周边林地和旱地灌溉, 资源化利用, 不外排

(3) 噪声

表4 噪声治理设施

序号	噪声名称	源强 dB(A)	数量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措施
1	猪只叫声	70	若干	猪舍	间断	厂房隔声、喂足饲料和水, 避免饥渴等
2	水泵	80	若干	生产区、环保区	间断	采用有效的降噪及绿化措施, 使用低噪音设备, 加强维护
3	风机	75	若干		间断	
4	运输车辆	80	若干	道路	间断	禁止夜间运输、在路过村庄、集镇时非必要禁止鸣笛等

(4) 固体废物

项目粪污处理系统产生粪便、污泥沼渣固液分离外售。病死猪及胎衣冷库暂存，交由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处理。办公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清运。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处置。采取上述措施后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5）环境风险

项目已采取风险防范措施，编制《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在武汉市生态环境局江夏区分局备案。

（6）地下水和土壤

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原则进行设计。项目外购的饲料均从正规厂家购买，粪污水处理资源化利用，防止污染地下水及土壤。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生产负荷 46%，所有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一、废水

项目废水经预处理+生化处理+深度处理后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旱地作物要求，全部资源化利用，不外排。

二、废气

项目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上风向、下风向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新改扩项目标准限值；有组织排放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标准限值。

三、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清运；项目粪污固液分离后外售；项目产生病死猪、胎衣冷库暂存后交由武汉寰宝农业有限公司处理；项目产生医疗废物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处理处置；沼气净化产生废脱硫剂由厂家回收。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环评报告及批复，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资料及现场监测结果，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项目验收期间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项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已与相关资质单位签订了处置协议及处置。项目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六、建议及要求

- 1、细化项目变动情况，充实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分析内容；
- 2、进一步完善项目运行至今各类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处理处置量；
- 3、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标识、标牌规范化建设工作；
- 4、企业在后续运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原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跟踪监测计划，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做好台账记录工作，确保项目各类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

武汉金艺生态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朱墩林场 3000 头能繁母猪繁育一体化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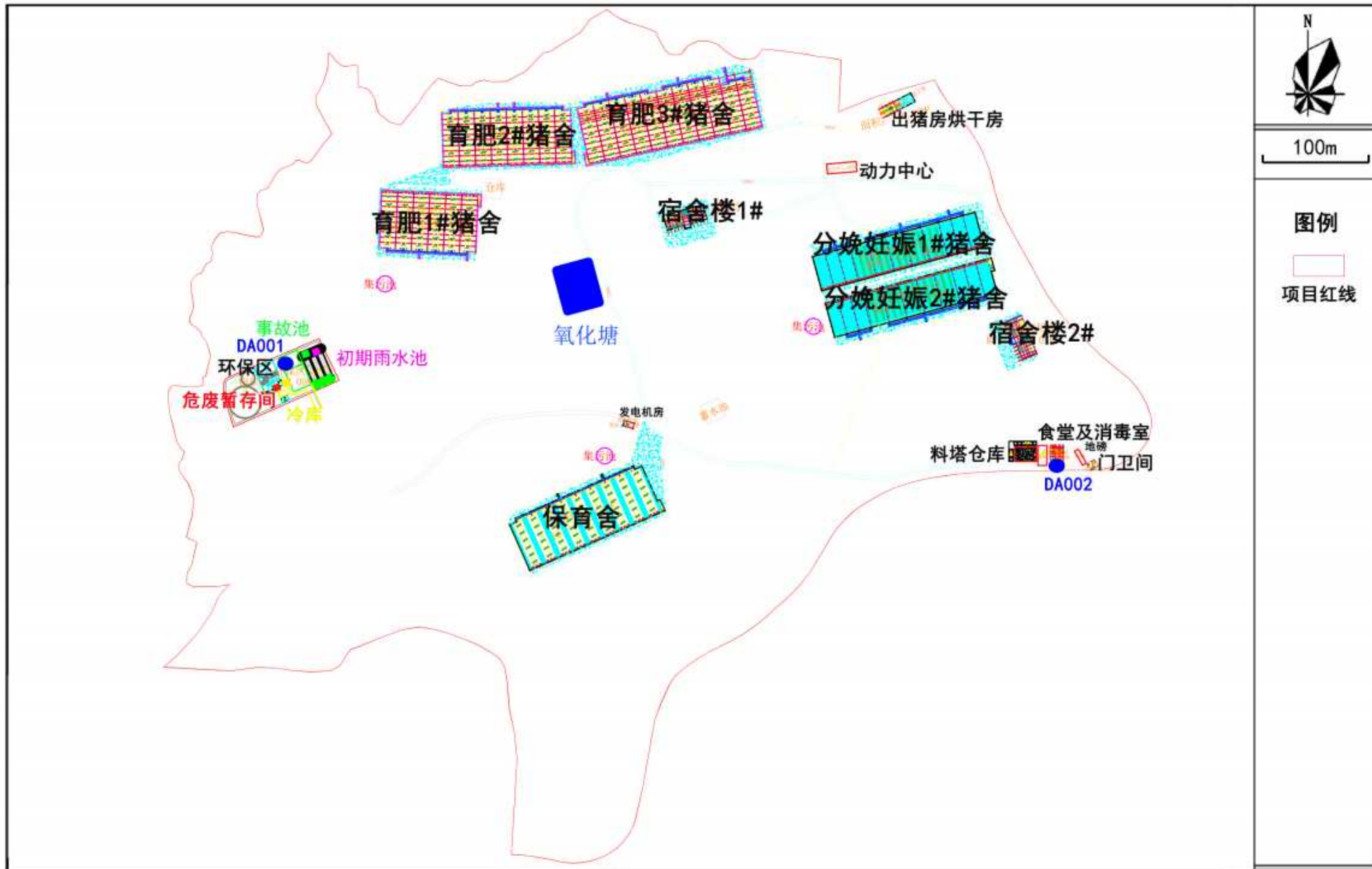
2023 年 12 月 14 日

修改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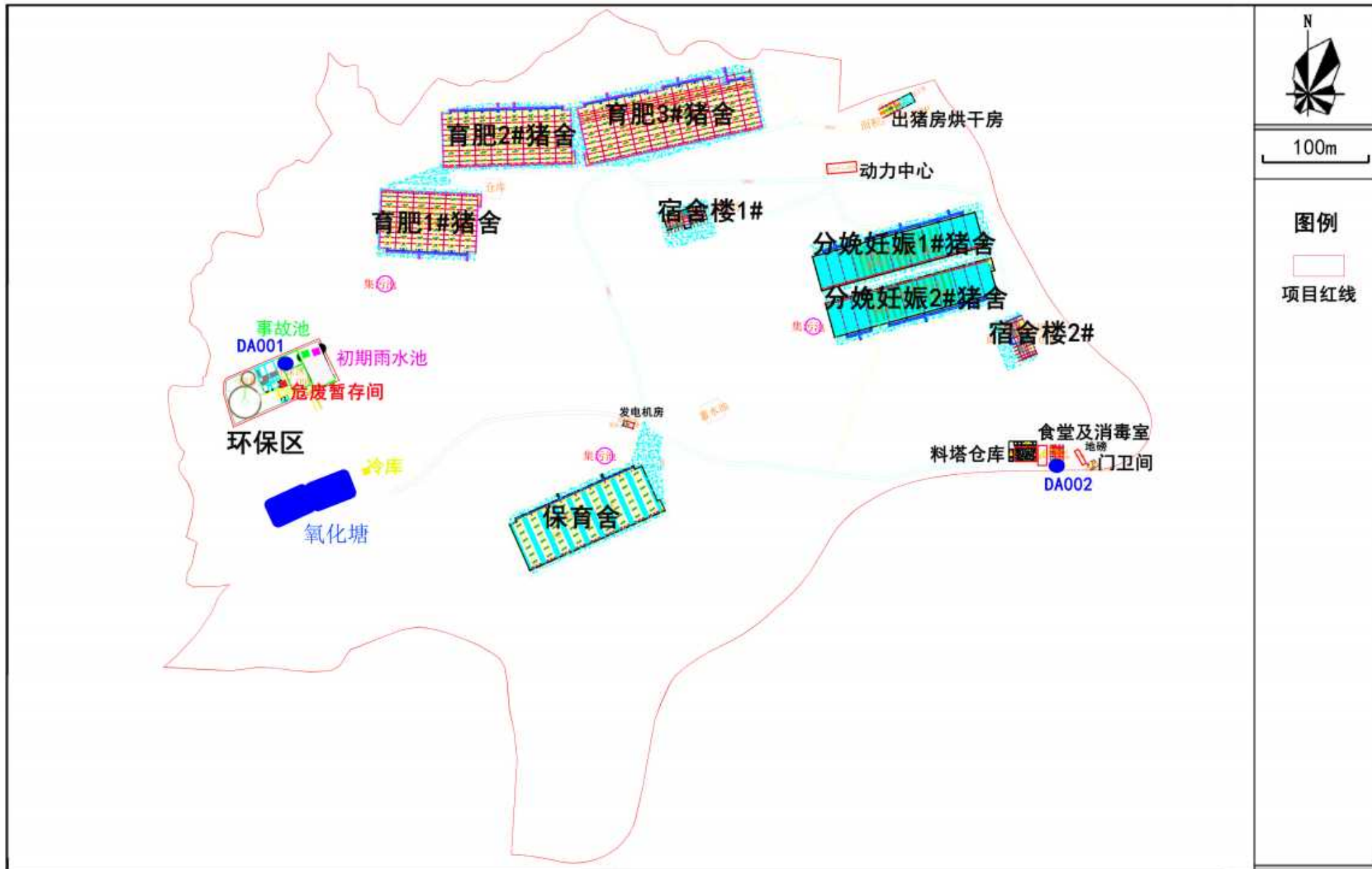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页码
1	细化项目变动情况，充实是否属于重大变动分析内容；	已修改	P22-24
2	进一步完善项目运行至今各类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处理处置量；	已修改	P38
3	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完善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标识、标牌规范化建设工作；	已完善	P38
4	4、企业在后续运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原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跟踪监测计划，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做好台账记录工作，确保项目各类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	已完善	P38-39，附件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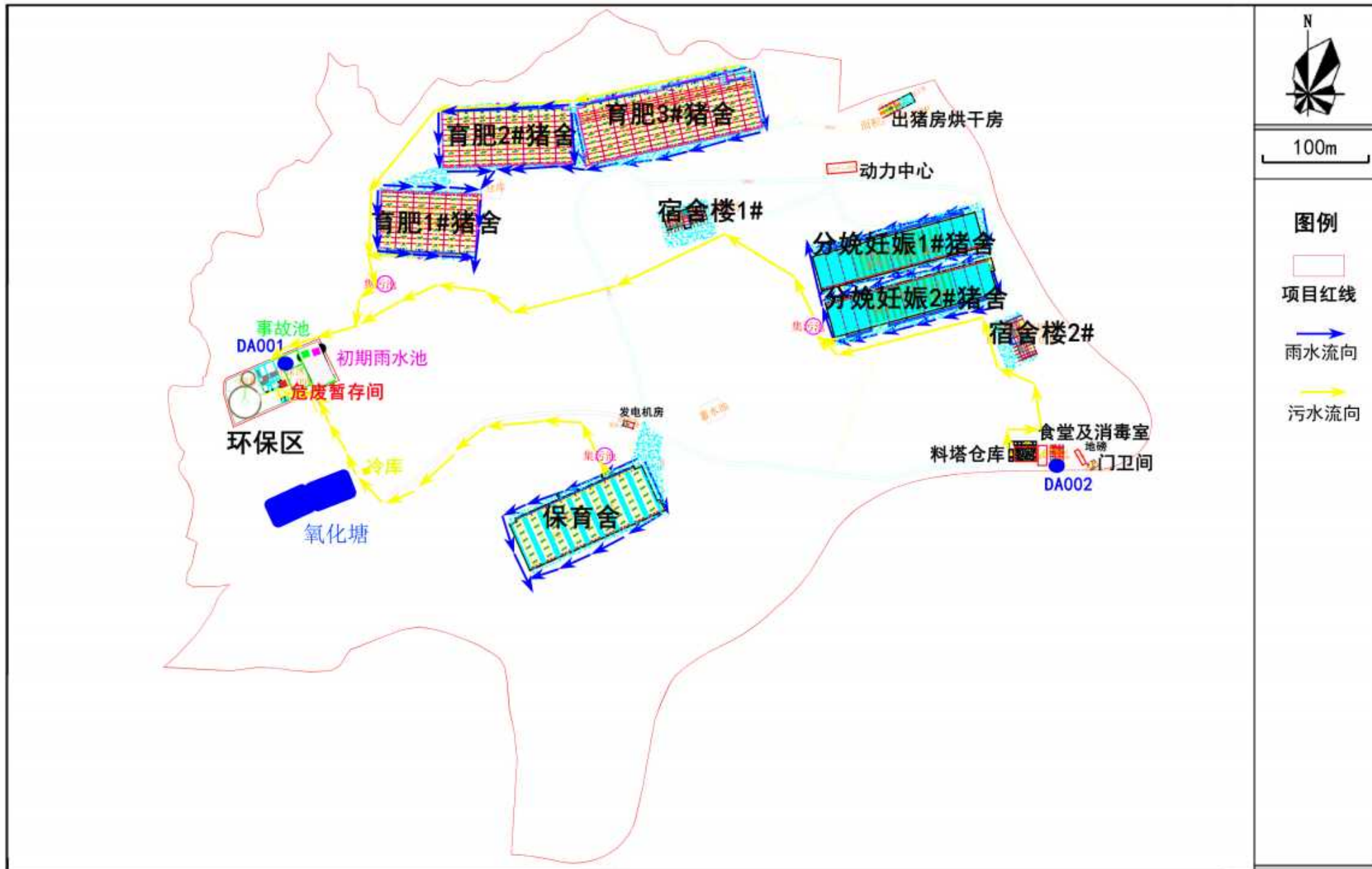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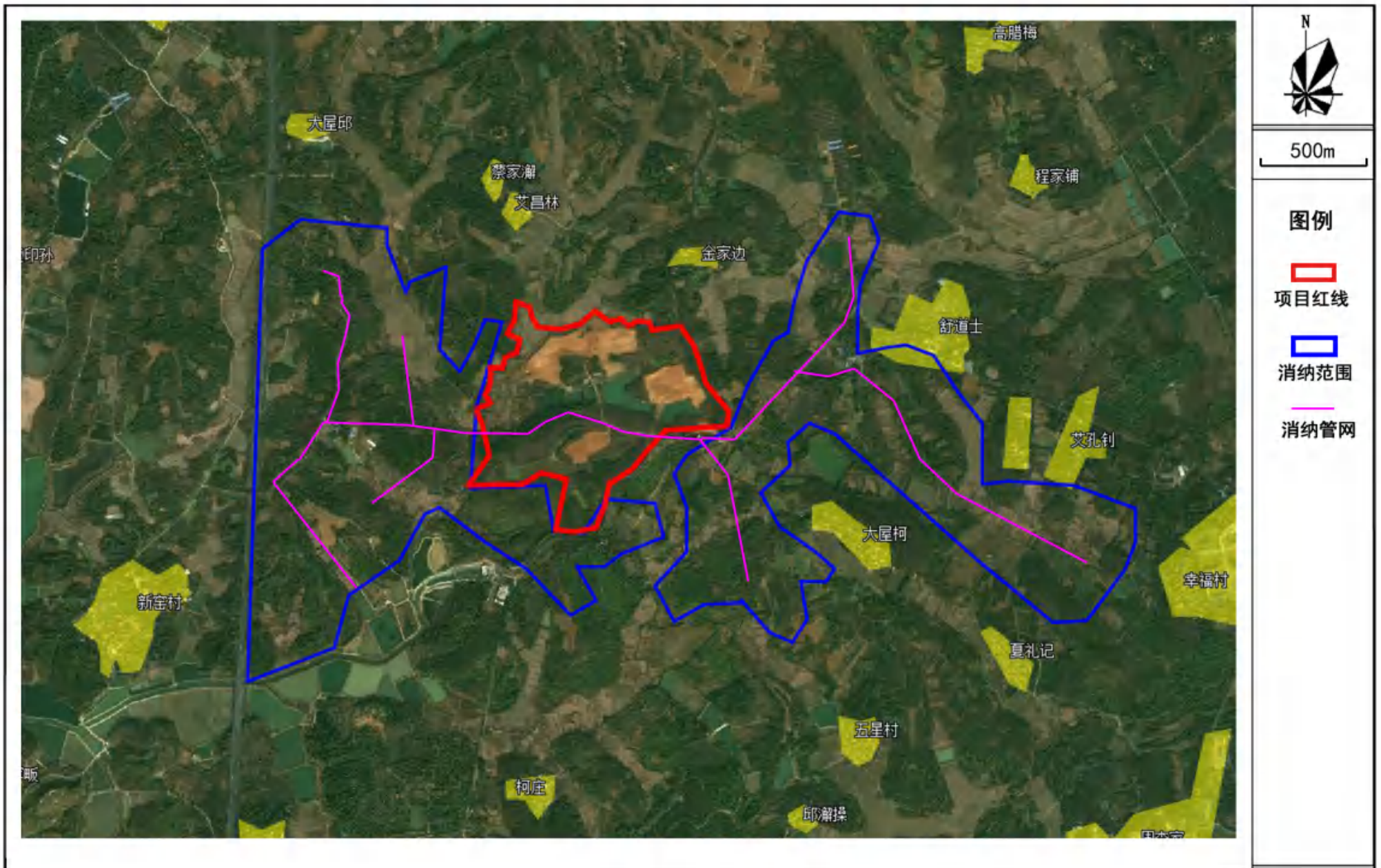
附图3-1 项目环评总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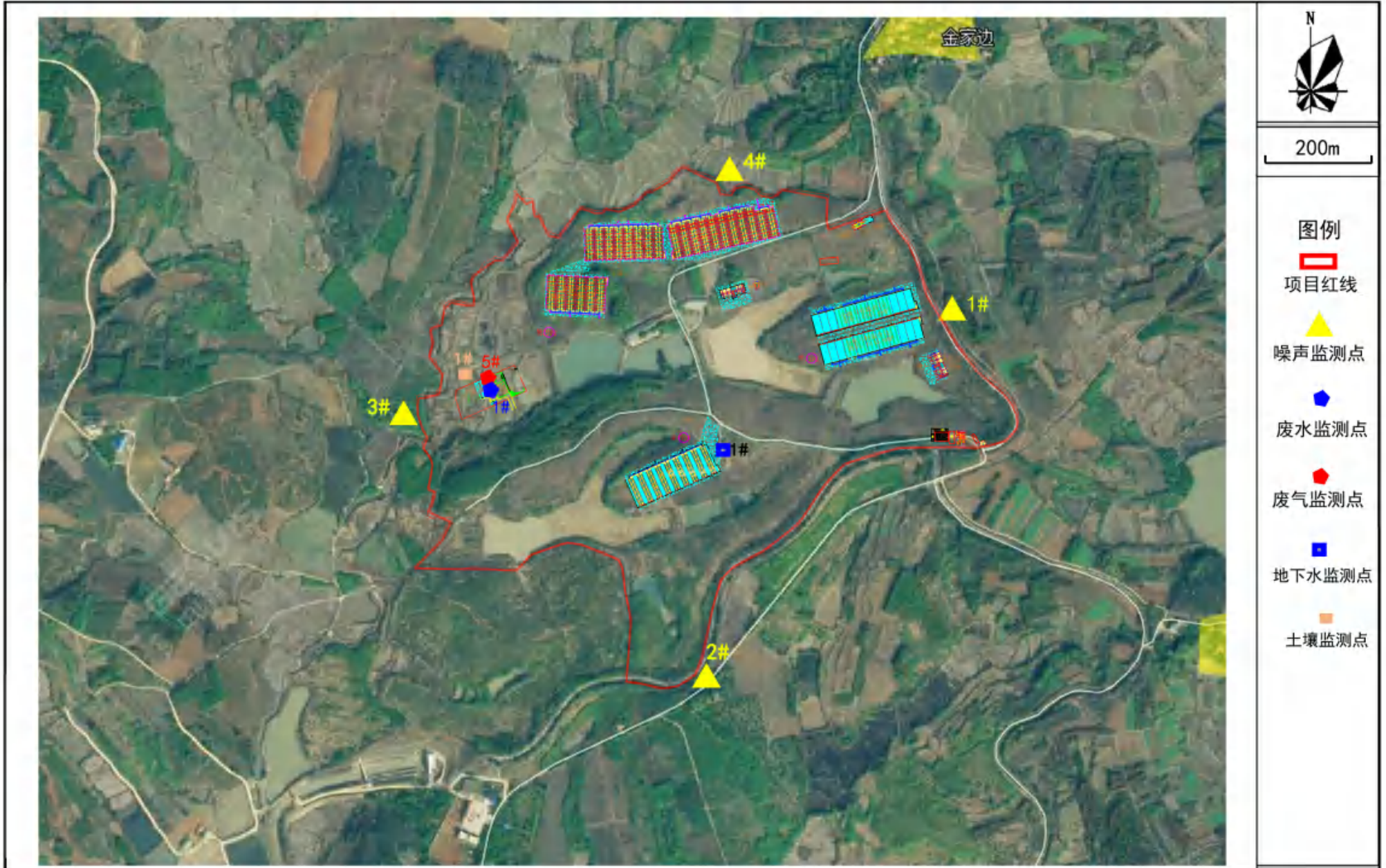
附图3-2 项目实际总平图



附图4-1 雨污管网图



附图4-2 项目消纳范围图



附图5 项目监测采样点位图